

公司代码：600863

公司简称：内蒙华电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高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乌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计 348,464,700.00 元。该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还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涉及有关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一）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和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3105 号）精神，自 2016 年 1 月起对燃煤电厂电价进行调整，内蒙古西部电网燃煤发电上网电价每千瓦时降低 1.65 分钱（含税，下同），调整后的燃煤发电标杆上网电价（含脱

硫、脱硝和除尘电价)按每千瓦时 0.2772 元执行;内蒙古西部电网东送电厂对应东送上网电量每千瓦时降低 1.65 分钱。按照国网华北分部通知,公司控股上都电厂直送华北地区电量上网电价每千瓦时降低 2.912 分钱。将会影响公司 2016 年整体效益水平。

(二)目前内蒙古蒙西电网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依然没有改变,内蒙古自治区电力送出受限问题仍然存在。同时受国家节能减排、经济增速放缓及经济转型等的综合影响,公司火电设备利用小时数预期将继续下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会积极面对,加强对电力市场政策和形式分析的研判,制定有效的营销策略以应对市场变化,同时,抓好政府计划和市场交易,通过优化机组运行、提升系统效率、降低消耗指标、加快新机组建设等具体措施,积极参与各类市场交易,增强公司竞争力。此外,公司大力发展电力外送项目以及清洁能源建设,以进一步扩大规模经营优势,增加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竞争能力,严控电力市场风险。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在完善制度、健全体制及加强风险防范等方面开展卓有成效的工作。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十、 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内蒙华电	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北方公司、北方电力	指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华能集团	指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京达公司	指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丰泰公司	指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聚达公司	指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公司、魏家峁煤电项目	指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电厂	指	上都发电公司及上都第二发电公司
上都发电公司	指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发电公司	指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一公司	指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蒙华海电公司	指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电三期	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	指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网电量	指	电厂所发并接入电网连接点的计量电量
上网电价	指	发电厂销售给电网的单位电力价格
KW	指	千瓦，即 1,000 瓦
kwh/kkwh	指	千瓦时/千千瓦时，电量计量单位
MW	指	兆瓦，即 1,000,000 瓦或 0.1 万千瓦
KV	指	千伏，即 1,000 伏
装机容量	指	全部发电机组额定容量的总和
权益装机容量	指	全资、直属电厂装机容量与控、参股电厂装机容量乘以控、参股比例之和
利用小时	指	一定期间发电设备的发电量折合到额定功率的运行小时数，用来反映发电设备按铭牌容量计算的设备利用程度的指标
发电量	指	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是发电机组经过一次能源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组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组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供电煤耗	指	火电厂每供应一千瓦时电能平均所耗用的标准煤数量，单位为克/千瓦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内蒙华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MengDian HuaNeng Thermal Power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MH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敏	任建华
联系地址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电话	0471-6222388	0471-6222388
传真	0471-6228410	0471-6228410
电子信箱	nmhd@nmhdwz.com	nmhd@nmhdwz.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20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20
公司网址	www.nmhdwz.com
电子信箱	nmhd@nmhdwz.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及法务办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华电	600863	G蒙电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金运大厦B座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新元、索还锁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20.57	13,730,225,352.61	12,152,996,12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9,146,530.39	1,362,501,284.18	-48.69	1,379,732,044.85	1,375,630,86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443,512.41	1,190,991,842.74	-40.85	1,424,595,762.24	1,424,595,76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073.33	4,343,607,502.89	-31.00	5,297,614,763.53	4,882,640,089.72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73,735,195.69	10,637,873,512.78	-3.42	11,564,535,165.48	10,860,581,948.65
总资产	38,214,592,423.48	38,773,203,918.23	-1.44	38,229,607,670.22	35,604,793,101.45
期末总股本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0	3,871,830,000.00	3,871,83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8.69	0.24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48.69	0.24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1	-42.86	0.25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	11.76	减少5.08个百分点	12.30	1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3	10.28	减少3.55个百分点	12.70	13.6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2013 年年度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详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15,407,308.06	3,266,255,938.86	3,376,014,740.66	1,971,674,99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59,068.36	461,099,891.87	456,473,604.71	-230,286,0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66,354.63	458,169,129.58	455,110,347.89	-227,202,31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787,015.18	965,126,868.05	1,220,649,067.23	350,673,122.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03.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44,415.39		8,185,399.79	4,090,05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72,272.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2,857,627.02	76,709,622.3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533.00		-14,958,934.08	-4,390,229.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696,155.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68,617.99		-142,874,599.88	-33,410,916.76
所得税影响额	-324,482.40		-1,872,323.41	-143,590.67
合计	-5,296,982.02		171,509,441.44	-44,863,717.3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华润双鹤（原双鹤药业）	15,157,215.10	17,064,959.35	1,907,744.25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辽宁成大	13,014,752.31	13,686,989.40	672,237.09	0
合计	28,171,967.41	30,751,948.75	2,579,981.34	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

火力发电、供热，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对煤化工、煤炭深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2、经营模式：

公司以火力发电、供热为主，兼顾部分风力发电及煤炭业务。公司的全部发电资产均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境内。在发电业务方面，公司直属、控股电厂均为独立的发电主体，公司所属蒙西区域电厂所发电量通过内蒙古西部电网主要以直调、大用户交易等方式销售给终端客户，还有部分计划外交易电量。“点对网”的西电东送电厂（上都发电厂）所发电量通过华北电网主要以直调方式销售给终端客户。所属蒙东地区风力发电通过内蒙古东部电网销售给终端客户。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实施，竞价上网将会是发电企业主要的销售方式，公司将按照客户需求采取提高服务

质量、开拓新的市场及客户等新的营销方式来应对新的市场要求。

在供热业务方面，包括民用供热及工业供热，其中，民用供热直接销售给热力用户或通过协议以趸售方式销售给热力公司或由电厂管理的热网销售给用户。工业供热以协议方式直售给客户。

在煤炭业务方面，公司全资控股的魏家峁公司为煤电一体化公司，魏家峁露天煤矿将是魏家峁煤电一体化公司煤炭供应保障。鉴于魏家峁露天煤矿已投产，电厂还在建设期，因此，目前魏家峁露天煤矿生产出来的煤炭暂以外销为主。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火力发电及供热业务，部分来源于风力发电业务。发电利润主要来源于发电量的增加，售电成本及其他成本的有效管控。

（二）行业情况说明

1、电力行业

（1）总体分析

电力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电力生产消费也呈现新常态特征。电力供应结构持续优化，电力消费增长减速换档、结构不断调整，电力消费增长主要动力呈现由高耗能向新兴产业、服务业和居民生活用电转换，电力供需形势由偏紧转为宽松。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持续深化，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能源需求增速呈现逐步下降趋势，尤其是新的环保政策的制定实施，能源开发的环保约束更趋严格，能源结构调整步伐明显加快，电力行业发展将面临新的形势。

根据中电联《201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5 年，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以及气温等因素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0.5%、增速同比回落 3.3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下降 1.4%，40 年来首次负增长。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比重同比分别提高 0.8 个和 0.6 个百分点，分别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0.9 和 0.6 个百分点，反映出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效果明显，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拉动用电增长的主要动力正在从传统高耗能产业向新兴产业、服务业和生活用电转换，电力消费结构在不断调整。全年新增发电装机容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年底发电装机达到 15.1 亿千瓦，供应能力充足，非化石能源发展迅速、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提高到 35%；火电发电量负增长，利用小时降至 4329 小时。全国电力供需进一步宽松，部分地区富余。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2015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 号文），对我国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作出了总体部署。随后国家发改委印发了《关于推进输配电价改革的实施意见》等六个电力体制改革核心配套文件，标志着电力体制改革进入加快推进的实施阶段。

（2）区域分析

①内蒙古西部电力市场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2015 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统计信息分析报告》，2015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发电装机达到 1.04 亿千瓦，装机规模居全国首位，其中，火电装机 7268 万千瓦，水电装机 238 万千瓦，风电装机 2425 万千瓦，光伏发电装机 470 万千瓦，电力结构持续优化。但是，内蒙古西部电网供大于求的状况仍未改变。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国务院 2011 年 6 月公布《关于进一步促进内蒙古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将建成国家能源基地。2015 年 6 月 9 日，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内蒙古西部电网输配电价改革试点方案的批复》（发改价格[2015]1344 号文），内蒙古西部电网列入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试点。9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电网 2015 年-2017 年输配电价的批复》（发改价格[2015]2200 号）标志着内蒙古电力体制改革进入实施阶段。随着内蒙古西部电网改革的推进，将使公司面临更加开放的市场格局和竞争态势，公司将积极开发内在潜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②华北及京津唐电力市场

根据中电联《201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5 年华北电力供需总体平衡，略宽松，预计 2016 年华北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部分省份富裕。但是，2015 年华北及京津唐电力市场同样也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等因素影响，发电利用小时也出现减少趋势。对于公司“点对网”直供华北电网的上都公司带来直接冲击。公司将积极应对，开发内在潜力，做好营销工作，增强企业竞争力。

2、煤炭行业

2015 年我国经济结构调整，需求增速缓慢，煤炭行业产能依旧过剩，煤炭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改变，航运和铁路运力宽松，煤炭价格继续低位徘徊。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以火力发电、供热为主。公司的全部发电资产均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境内，为内蒙古自治区大型独立发电公司之一。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930.84 万千瓦，所发电量除了保证内蒙古自治区外，还向华北、京津唐等地区输送，为内蒙古自治区及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居民生产生活用电提供重要的电力能源保障，是内蒙古自治区及我国重要的电力负荷支撑点之一。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位优势

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重要的发电和能源基地，资源储备丰富，具有较明显的发电区域优势。公司电源结构以火力发电为主，电厂布局主要在煤炭资源丰富、电力负荷较大区域，凭借央企管理与地方政策结合的优势，推进公司发展。随着内蒙古西部电网改革的推进，将使公司面临更加开放的市场格局和竞争态势，公司将积极开发内在潜力，优化电力结构，增强企业竞争力。

（二）发电规模优势

随着 2012 年非公开发行的成功，公司成为煤电一体化的以电力外送以及大容量、高参数、低

能耗发电机组为主的综合性能源公司。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设备改造，建设先进机组，淘汰落后机组，提高运行水平，600MW 以上的大型发电机组成为公司主力发电机组。公司在建的魏家崙电厂和和林电厂均为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的 600MW 级以上发电机组。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930.84 万千瓦，在内蒙古电力市场保持了较高的份额。随着已核准的魏家崙电厂一期 2 台 600MW 级火电项目及和林电厂一期 2 台 600MW 级火电项目的稳步推进，公司装机规模将突破千万千瓦，规模优势还将进一步凸显。

（三）电力外送通道优势

2014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上提出规划建设蒙西至天津南、锡盟-山东、宁东-浙江、准东-华东等 12 条电力外输通道，提高跨省区电力输送能力。其中涉及内蒙古的电力外送通道建设，将有效缓解内蒙古电力外送问题，加快内蒙古重点煤电基地建设，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2014 年 8 月，锡盟至山东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获得核准，2015 年 1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准了蒙西至天津南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为公司外送电提供了条件。

（四）结构调整优势

根据国家的政策导向，清洁能源是未来的发展方向，虽然目前公司业务以火力发电为主，但内蒙古自治区无论风资源或是光资源条件均很优越，为公司的转型发展和结构调整提供了便利条件。2015 年，公司与中船海装新能源公司、龙源风力发电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拟对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宝格丁高勒风资源进行开发利用（详见公司临 2015-018 号公告）。同时，公司先后两次增资参股的龙源风力发电公司，以实现该公司对乌拉特后旗乌力吉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锡林浩特 20MWP 风光同场光伏发电项目、乌拉特前旗沙德格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临 2015-004 和临 2015-023 号公告）。

（五）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高素质的管理人员、工程师和技术人员队伍，其中大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多年丰富的发电经营管理经验，管理团队稳定。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结构调整等综合影响，蒙西区域电力市场总体出现负增长，再加之自备电厂、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的电量增长，进一步挤压了以直调公用火电为主的我公司发电市场份额，使公司电量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报告期，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413.45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14.95%；完成售电量 380.41 亿千瓦时，同比降低 14.73%；平均发电利用小时同比减少 781 小时，降低 14.95%。

在销售价格方面，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火电上网标杆电价连续两次下调，而低电价

的计划外交易电量又同比大幅增加，使得公司全年平均销售电价同比减少 11.68 元/kkwh。

报告期，公司合并利润总额实现 15.46 亿元，同比下降 39.4%；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实现 6.99 亿元，同比下降 48.69%。

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首先立足于内部挖潜、降本增效，积极应对电力、煤炭、资金市场的变化，尽量降低外部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同时率先参股设立电热销售公司，并加大对新能源项目的投入，积极应对新常态下转型发展的趋势，为企业未来中长期的发展谋篇布局。主要开展工作如下：

（一）落实安全责任，夯实安全基础，稳定安全局面

全面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电力、煤炭生产人身死亡事故和重大设备损坏事故。

（二）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应对产能过剩局面

为应对需求侧增幅下降、供给端宽松的电力市场，公司在努力争取基础电量的同时，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公司所属电厂 2015 年交易电量达到 120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加 41 亿千瓦时，增长 53%。同时，紧抓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有利时机，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北方公司以现金方式按照 20%：80% 的出资比例共同设立了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该项目的成立，将有利于公司直接面对大用户开展电热营销工作，从而实现未来公司电力和热力市场扩张、提高公司在电热市场的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详见公司临 2015-011 号公告）。

另外，在发电市场产能过剩的情况下，公司通过热电联产技术改造，一方面可以提高发电利用小时水平，另一方面也可以提高综合经济效益。2015 年，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由纯发电机组改为热电联产机组，增加供热量 52 万吉焦。

（三）严格加强成本管控，全力消化外部市场减利因素

1、根据市场情况公司及时调整燃料采购策略，有效降低燃料成本；2015 年，全公司平均标煤单价完成 281.48 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 40 元/吨，由此节约成本支出 5.28 亿元。

2、强化公司内部管理，通过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内部挖潜、降本增效，有效降低可控费用；报告期修理费、材料费等运营成本同比下降 20.65%。

3、抓住利率进入下行通道、融资环境较为宽松的有利时机，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实现了部分存量贷款及新增贷款利率下浮，并发行 18 亿元中期票据，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8573 万元，下降 8.6%。

（四）积极相应国家环保要求，加大清洁能源投资，优化节能减排指标

1、参与镶黄旗宝格丁高勒风电项目的开发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中船海装新能源公司、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参与镶黄旗宝格丁高勒风电项目的开发（详见公司临 2015-018 号公告）。

2、增资参股风电项目

2015 年，公司先后二次增资参股的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以实现该公司对乌拉特后

旗乌力吉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锡林浩特 20MWP 风光同场光伏发电项目、乌拉特前旗沙德格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林 2015-004 和临 2015-023 号公告）。

3、加强节能减排工作，提升节能环保水平

报告期，公司燃煤发电机组全年平均发电煤耗为 314.21 克/千瓦时，比去年同期下降 3.87 克/千瓦时，平均供电煤耗 337.73 克/千瓦时，比去年同期下降 4.59 克/千瓦时。公司在全部机组完成环保改造的基础上，积极推行机组超低排放改造，节能环保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 2015 年年末，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930.84 万千瓦。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8.29 亿元，同比降低 20.57%，其中：电力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101.43 亿元，同比降低 18.31%；供热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1.67 亿元，同比增长 19.62%；煤炭销售收入 4.80 亿元，同比降低 51.82%；营业成本完成 87.42 亿元，同比降低 16.79%；财务费用 9.06 亿元，同比降低 8.64%；实现对外投资收益 73,3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6 万元，降低 2.01%。利润总额实现 15.46 亿元，同比降低 39.4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 6.99 亿元，同比降低 48.6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82.15 亿元，比年初降低 1.44%；负债总额 245.06 亿元，比年初增长 0.22%；资产负债率 64.13%。

报告期，为响应国家环政策要求，公司不断加大了脱硫、脱硝、除尘等设施的投入，公司所属电厂通过进行超净排放改造、脱硝改造、脱硫增容等，全年投入环保改造资金 4.54 亿元。

报告期，在发电市场产能过剩的情况下，公司通过热电联产技术改造，在提高发电利用小时水平同时提高综合经济效益。2015 年，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由纯发电机组改为热电联产机组，增加供热量 52 万吉焦。

报告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1、蒙西地区区域电力市场供大于求，受经济增速放缓以及结构调整因素的影响，公司蒙西地区发电设备利用小时进一步降低，发电量进一步降低；公司直接东送电厂受宏观经济以及送出线路跨线施工影响，发电量同比降低；

2、受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两次燃煤发电企业上网标杆电价下调影响，公司平均售电价格同比下降；

3、因环保改造拆除原有资产等原因，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5 亿元；

4、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参股电厂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5、受煤炭价格下跌以及销量下降的影响，公司煤炭产业亏损增加。

具体原因及影响水平见以下各项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82,935.30	1,363,393.21	-20.57
营业成本	874,187.39	1,050,577.35	-16.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30.00	3,040.39	-3.63
财务费用	90,626.51	99,199.19	-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1	434,360.75	-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8.81	-316,832.42	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83.38	-123,062.92	-62.99
研发支出	843.11	1,476.48	-42.9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 2015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08.29 亿元,同比减少 28.05 亿元,降低 20.57%。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108.06 亿元,同比减少 27.84 亿元,其中:火电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100.66 亿元,同比降低 18.37%;风电收入实现 7683.09 万元,同比下降 9.30%;供热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1.67 亿元,同比增长 19.62%;煤炭销售收入实现 4.80 亿元,同比减少 51.82%。

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0.57%主要原因是以下因素共同影响:①平均发电利用小时同比降低 14.95%,公司售电量同比减少 14.73%,同时受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连续两次上网电价下调影响,公司售电平均单价下降 11.68 元/千千瓦时,使得公司电力销售收入同比下降;②公司通过热电联产技术改造,公司售热量同比增长,结构因素影响平均售热单价也有所增长,使得公司售热收入增长;③煤炭销量同比减少 207.46 万吨,加之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煤炭销售价格下降,使得煤炭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5.16 亿元。

本年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6.79%,主要是以下原因共同影响:①发电量同比降低以及煤耗进一步降低,使得耗煤量降低;②公司加强成本控制,煤炭平均采购单价降低,标煤单价同比下降 40 元/吨,运营成本、排污费也大幅降低;③公司煤炭产销量下降,煤炭总成本同比降低 3.4 亿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销售	10,142,814,390.18	7,867,990,402.58	22.43	-18.31	-15.40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热力销售	166,521,733.07	180,169,094.51	-8.20	19.62	-0.52	增加 21.90 个百分点
煤炭销售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38.67	-51.82	-33.79	减少 37.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蒙古电网地区	5,555,502,578.41	4,682,158,836.21	15.72	-3.45	0.94	减少 3.67 个百分点
东北电网地区	61,888,625.72	50,335,893.39	18.67	-7.56	2.14	减少 7.72 个百分点
华北电网地区	4,708,663,873.06	3,331,343,942.56	29.25	-30.48	-30.60	增加 0.12 个百分点
煤炭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38.67	-51.82	-33.79	减少 37.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分产品说明

① 电力产品

报告期，公司电力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101.43 亿元，同比减少了 18.31%，主要是由于以下几个方面原因：A、公司售电量完成 380.41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65.73 亿千瓦时，降低 14.73%，影响收入减少 18.29 亿元；B、由于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4 月连续两次下调上网电价以及电价结构变化，使得公司平均上网电价实现 266.63 元/kkwh，同比降低 11.68 元/kkwh，影响收入比上年减少 4.44 亿元。

报告期，公司电力产品营业成本实现 78.68 亿元，同比降低 15.40%，主要由于 A、售电量、发电量降低以及公司加强运行管理，发电标准煤耗降低，使得煤炭耗用总量降低；B、公司加大了煤炭采购的管理力度，标煤单价完成 281.48 元/吨，比上年同期的 321.48 元/吨下降 40 元/吨，降幅 12.44%；C、公司加强成本管控使得运营成本、排污费大幅降低。

报告期，由于公司发电量、售电量下降比例较大，而火电行业资产规模大、固定成本较高，使得公司在煤炭价格、运营成本等同比大幅降低的情况下，电力成本降低幅度小于收入降低幅度，公司报告期电力产品毛利率降低。

② 热力产品

报告期，公司热力产品营业收入实现 1.67 亿元，同比增加 19.6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在发电市场产能过剩的情况下，通过热电联产技术改造，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由纯发电机组改为热电联产机组，增加供热量 52 万吉焦。同时由于热力产品结构变化使得平均售热单价有所上升。

热力产品成本降低主要为燃料成本降低以及供热煤耗同比降低所致。

③ 煤炭产品

煤炭销售收入实现 4.80 亿元，同比减少 5.16 亿元，其中：煤炭销售量完成 423.19 万吨，同比减少 207.46 万吨，影响收入同比减少 3.28 亿元；平均煤炭销售价格(不含税)113.36 元/吨，同比减少 44.54 元/吨，影响收入减少 1.88 亿元。

煤炭营业成本 6.65 亿元，同比降低 33.7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魏家峁煤电公司煤炭销量减少所致，同时，公司将强成本控制，使得煤炭产品在产销量降低 35%的情况下单位煤炭成本维持基本不变。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①公司蒙西电网机组利用小时数同比减少了 692 小时，售电量同比减少 34.40 亿千瓦时，同时受电价下调影响，使得内蒙古西部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45%；

②本报告期公司直送华北电网机组利用小时数同比减少了 931 小时，电量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1.11 亿千瓦时，同时受电价下调影响，使得华北电网地区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30.48%；

③报告期魏家峁煤电公司煤炭销量比上年同期减少，是受煤炭市场价格低迷影响，煤炭外销价格下降所致，报告期魏家峁公司煤炭收入实现 4.80 亿元；

④报告期，公司向内蒙古东部电网（东北电网地区）送电机组利用小时数同比减少了 88 小时，售电量比上年减少 861 万千瓦时，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7.56%。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 KWH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发电量	4,134,494.79			-14.95		
售电量		3,804,067.63			-14.7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发电厂用电量、奖惩电量、供热厂用电量等共计为 330,427.16 万千瓦时。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7,226.19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464,504.8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2,598.85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188.86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4,307.69
前 5 名客户收入总额	1,060,023.34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97.88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电力成本	786,664.48	89.99	930,068.77	88.53	-15.42	
电力	其中：燃料费	364,167.53	41.66	495,057.61	47.12	-26.44	

电力	折旧费	171,794.26	19.65	168,176.04	16.01	2.15	
热力	热力成本	17,255.18	1.97	18,110.57	1.72	-4.72	
热力	其中：燃料费	7,709.12	0.88	8,687.84	0.83	-11.27	
热力	折旧费	2,920.46	0.33	2,409.64	0.23	21.20	
煤炭	煤炭成本	66,476.85	7.60	100,555.23	9.57	-33.89	
煤炭	其中：折旧费	15,588.60	1.78	15,203.10	1.45	2.54	
煤炭	其他支出	14,465.91	1.65	37,787.79	3.60	-61.7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煤炭产品生产成本比上年同期降低 33.89%，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全资控股的魏家崮公司煤炭销量减少所致。

电力产品中燃料费成本比上年同期降低 26.44%，主要由于售电量下降引起耗煤量下降以及公司在煤炭市场持续低迷的情况下，加大了煤炭采购的管理力度，报告期公司标煤单价比上年同期下降 40 元/吨。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金额	采购内容	占全部采购成本比例 (%)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4,917.94	燃煤	44.35
神华销售集团锡林浩特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29,772.19	燃煤	8.01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23,602.26	燃煤	6.35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18,839.03	燃煤	5.07
锡林郭勒盟运通煤炭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17,866.03	燃煤	4.80
合计	254,997.45		68.58

2. 费用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变动详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43.1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843.1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8

4. 现金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较大的原因为 2014 年公司收购了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 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较大原因为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 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8,835.28	0.23	15,323.67	0.40	-42.34	
应收票据	2,962.68	0.08	4,493.36	0.12	-34.07	
应收账款	78,649.06	2.06	122,413	3.16	-35.75	
预付款项	1,067.98	0.03	1,533.29	0.04	-30.35	
其他应收款项	15,230.43	0.40	26,472.83	0.68	-42.47	
存货	34,513.76	0.90	60,244.18	1.55	-42.71	
其他流动资产	4,048.72	0.11	1,533.62	0.04	16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90.83	0.24	6,106.12	0.16	47.24	
应付票据	1,152	0.03	10,000	0.26	-88.48	
预收款项	1,737.53	0.05	1,361.37	0.04	27.63	
应交税费	-19,080.41	-0.50	-9,109.07	-0.23	109.47	
应付利息	5,346.45	0.14	3,647.59	0.09	46.58	
应付债券	280,000	7.33	100,000.00	2.58	180.00	
应付股利	32,380.34	0.85	22,027.20	0.57	47.00	
长期应付款	38,729.94	1.01	55,071.01	1.42	-29.67	

其他说明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减少 **42.34%**，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周转效率。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4.07%**，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以票据结算燃料款、工程款的情况增加所致。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减少了 **35.75%**，主要原因为本年末收回电费及时。

年末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30.35%**，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加强供应商合同签订及结算管理所致。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 **42.47%**，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煤管票押金、征地补偿费等在本年结算所致。

年末存货较年初减少 **42.71%**，主要是由于年末燃煤存量减少和本年燃煤价格降低双重因素所致。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为公司控股上都电厂预缴企业所得税所致。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 **47.24%**，主要原因是本年对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相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年末应交税费变动较大的原因为本年度预缴企业所得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年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 **46.58%**，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分别于 7、8、11 月发行三期中期票据，付息方式为按年付息，本年计提后尚未支付，导致应付利息增加。

年末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 47.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子公司已宣告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增加所致。

年末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变化较大的原因为公司所属海电三期融资租赁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5 年我国经济结构调整，需求增速缓慢，煤炭行业产能依旧过剩，煤炭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改变，航运和铁路运力宽松，煤炭价格继续低位徘徊。煤炭行业面临煤炭生产与消费方式粗放、生态环境约束不断强化、供需失衡等矛盾与问题，但是，煤炭作为我国主要的能源地位短时期内不会改变。

根据中国科学院预测科学研究中心预测，2016 年我国煤炭市场或将呈现出供需双弱的局面，国内煤炭行业“去产能”将对煤价产生一定影响，但是，煤炭行业产能依旧过剩，煤炭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改变，航运和铁路运力宽松。同时，受人民币汇率及国内煤炭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进口煤量可能会有所减少，但仍将对国内市场的煤炭价格有一定影响。煤炭市场尚存不确定因素，一是政府新出台《环境保护法》、《商品煤质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大了环保力度和要求；二是煤价的波动给燃料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4,240,000.00	4,231,944.25	4.80	6.65	-1.85
合计	4,240,000.00	4,231,944.25	4.80	6.65	-1.85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亿吨）	可采储量（亿吨）
魏家崮露天煤矿	9.77	6.86
合计	9.77	6.86

注：魏家崮公司为煤电一体化项目，总体规划建设规模为 8×600MW 燃煤发电机组和年产 1,200 万吨煤炭露天煤矿。一期工程年产 600 万吨煤炭露天煤矿和 2×600MW 级燃煤发电机组。

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随着 2012 年非公开发行的成功，魏家崮煤电一体化项目成为公司全资控股项目，该项目也是公司唯一含有煤矿的项目。目前煤矿一期已投产，电厂一期还处在建设期。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 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价 (元/兆 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内蒙古 蒙西地区	2,389,032.40	2,768,770.90	-13.72	2,197,728.60	2,545,015.30	-13.65	2,203,161.30	2,547,147.40	-13.50	243.96
火电	2,385,326.60	2,764,616.00	-13.72	2,194,300.70	2,540,941.90	-13.64	2,199,733.40	2,543,074	-13.50	243.54
风电	3,705.80	4,154.85	-10.81	3,427.90	4,073.40	-15.85	3,427.90	4,073.40	-15.85	435.89
内蒙古蒙 东地区	13,707.40	14,580.60	-5.99	13,534	14,395	-5.98	13,534	14,395	-5.98	457.28
风电	13,707.40	14,580.60	-5.99	13,534	14,395	-5.98	13,534	14,395	-5.98	457.28
华北地区	1,731,755.00	2,078,145.10	-16.67	1,588,695	1,899,818	-16.38	1,588,695	1,899,818	-16.38	296.39
火电	1,731,755.00	2,078,145.10	-16.67	1,588,695	1,899,818	-16.38	1,588,695	1,899,818	-16.38	296.39
合计	4,134,494.80	4,861,496.60	-14.95	3,799,957.60	4,459,228.30	-14.78	3,804,067.60	4,461,360.40	-14.73	266.63

说明:

- (1) 公司控股的上都电厂为“点对网”电厂，所发电量全部东送华北电网。
- (2) 售电价均为不含税电价。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4,117,081.58	-14.98	3,788,428.40	-14.73	1,006,598.35	1,233,162.35	-18.26	燃料费	364,167.53	41.66	495,057.61	47.12	-26.44
火电								折旧	166,177.13	19.01	162,538.21	15.47	2.24
风电	17,413.21	-7.06	16,961.93	-8.16	7,683.09	8,471.14	-9.30	折旧	5,617.13	0.64	5,637.83	0.54	-0.37
外购电(如有)	—	—	—	—									
合计	4,134,494.79	-14.95	3,804,067.63	-14.73	1,014,281.44	1,241,633.49	-18.31	-	535,961.79	61.31	663,233.65	63.13	-19.19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部发电资产均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境内。2015年，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930.84 万千瓦，其中火电装机容量 916 万千瓦，风电装机容量 14.84 万千瓦。在建项目计划装机容量为 240 万千瓦。2015 年公司没有新的投产机组和核准机组情况。

公司所属、控股电厂所发电量按照送出情况包括蒙西地区、蒙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其中，蒙西地区风电装机容量为 4.941 万千瓦，火电装机容量为 544 万千瓦；蒙东地区为风力发电，装机容量为 9.9 万千瓦；公司“点对网”东送华北电网的电厂为上都电厂，装机容量为 372 万千瓦。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2015 年在运并网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

地区分类	电源总类	装机容量 (万千瓦)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厂用电率 (%)			利用小时数		
		2014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2014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2014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2014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2014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蒙东地区	风电	9.9	9.9	0	14,580.60	13,707.40	-5.99	185.60	173.4	-6.57	1.27	1.27	0	1,472.79	1,384.59	-5.99
蒙西地区	风电	4.941	4.941	0	4,154.90	3,705.80	-10.81	81.47	277.88	241.08	1.96	7.50	5.54	840.90	750.01	-10.81
	火电	544	544	0	2,764,616.00	2,385,326.60	-13.72	196,915.88	168,276.86	-14.54	7.12	7.05	-0.07	5,082.01	4,384.79	-13.72
华北地区	火电	372	372	0	2,078,145.10	1,731,755.00	-16.67	145,952.23	118,475.36	-18.83	7.02	6.84	-0.18	5,586.41	4,655.26	-16.67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节能环保工作，报告期，公司燃煤发电机组全年平均发电煤耗为 314.21 克/千瓦时，比去年同期下降 3.87 克/千瓦时，平均供电煤耗 337.73 克/千瓦时，比去年同期下降 4.59 克/千瓦时。

按照环保政策、法规要求，报告期公司加大了节能减排综合技术改造力度，涉及脱硫、脱硝、排污及灰渣处理的主要经营性支出 1.27 亿元。今后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现役机组节能减排综合技术改造力度，推广燃煤电厂超低排放要求和新的能耗标准，努力提高公司节能环保绩效，实现清洁能源、绿色发展，2016 年公司预计支付的环保支出 3.3 亿元左右。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预算	报告期实际投资	完成年度预算的比例 (%)
1	基建投资	万元	196,280	174,295.65	88.80
2	前期费	万元	820	471.80	57.54
3	更新改造	万元	51,751	34,130.06	65.95
4	电力环保	万元	68,744	45,371.04	66
5	信息化建设	万元	2,366	1,060.47	44.82
6	股权投资	万元	10,800	6,812.98	63.08
7	小型基建	万元	700	93	13.29
	合计	万元	331,461	262,235	79.11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23.90 亿元。投资企业主要包括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以及增减变动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①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北方公司以现金方式按照 20%: 80%的出资比例共同设立了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电热力购销、电热力输配;与电热力购销、输配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热力生产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培训服务、设计、施工和工程监理;经营与电热力有关的信息产业、电热力设备、电热力器材的销售(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确认的经营范围为准)。(详见公司临 2015-011 号公告)。

②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中船海装新能源公司、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分别以 25%: 40%: 35%的出资比例共同建设镶黄旗宝格丁高勒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风电项目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力输送、风电场运营、电力设备维护、新能源投资、电力技术咨询及服务(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确认的经营范围为准)。(详见公司临 2015-018 号公告)。

③2015 年,公司先后二次增资参股 18.75% 的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以实现该公司对乌拉特后旗乌力吉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锡林浩特 20MW 风光同场光伏发电项目、乌拉特前旗沙德格风电场 4.9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临 2015-006、2015-023 号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魏家崙电厂一期	4,930,000,000.00	1,771,945,343.02	788,229,685.03	2,260,480.22		2,557,914,547.83
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5,050,000,000.00	707,328,289.17	522,048,752.06			1,229,377,041.23
魏家崙选煤厂	257,727,400.00	269,511.00	157,170,132.02			157,439,643.02
上都公司 3、4#炉低温省煤器改造	39,170,090.00	35,189,163.00	3,371,841.65			38,561,004.65
魏家崙煤矿	3,995,607,000.00	20,777,744.81	28,000,000.00	12,340,000.00	226,164.81	36,211,580.00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空冷岛增容改造	31,500,000.00		30,838,955.06			30,838,955.06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电动给水泵改汽动泵	24,000,000.00		20,948,710.12			20,948,710.12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资本化年利率(%)	资金来源
魏家峁电厂一期	41.87	41.87	545,574,776.49	146,237,297.35	5.97	自有资金和贷款
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24.34	24.34	312,487,793.20	62,126,706.72	5.18	自有资金、贷款
魏家峁选煤厂	59.33	98.00	670,884.30	670,884.30	5.11	自有资金和贷款
上都公司 3、4#炉低温省煤器改造	98.45	95.00				自有资金
魏家峁煤矿	99.00	92.00	208,999,508.98			自有资金和贷款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空冷岛增容改造	10.00	97.90				自有资金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电动给水泵改汽动泵	87.29	30.00				自有资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 他	合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4,008,398.26			34,008,398.26
公允价值	30,751,948.75			30,751,948.7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256,449.51			-3,256,449.51
已计提减值金额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在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之际，针对国家关于全面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燃煤电厂超低排放要求及蒙西电力市场逐年竞争加剧的形势，容量较小的火力发电机组在发电市场的竞争能力趋弱。考虑到公司控股子公司蒙华海电发电机组为 2 台 20 万千瓦发电机组，竞争优势将逐步减弱，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拟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蒙华海电 51% 股权的议案。公司将以有权机构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开展该股权转让工作，挂牌价不低于评估价值（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06 月 30 日）。

上述股权实施后，蒙华海电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有利于未来提升和保持公司业绩稳定，股权转让获得的投资收益也将增厚公司当期业绩。

目前相关工作正有序开展。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公司将在后续事项的实施过程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5-027 号、临 2016-004 号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2015 年公司全资及控股单位发电量完成情况

发电量	2015 年	2014 年	差额	增长率
	kkwh	kkwh	kkwh	%
丰镇发电厂 (3-6#)	3,850,978.60	4,605,559.00	-754,580.40	-16.38
乌海发电厂	2,851,613.00	3,245,473.00	-393,860.00	-12.14
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932,545.25	2,306,631.00	-374,085.75	-16.22
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20,940.50	1,742,490.00	178,450.50	10.24
京达发电有限公司	3,264,590.00	3,275,628.00	-11,038.00	-0.34
聚达发电有限公司	5,307,481.16	6,838,121.00	-1,530,639.84	-22.38
蒙达发电有限公司	4,725,117.51	5,632,258.00	-907,140.49	-16.11
白云鄂博风电场	37,058.10	41,549.00	-4,490.90	-10.81
内蒙古电网小计	23,890,324.12	27,687,709.00	-3,797,384.88	-13.72
乌力吉木仁风电场一期	60,340.00	60,628.00	-288.00	-0.48
额尔格图风电场一期	76,734.00	85,178.00	-8,444.00	-9.91
东北电网小计	137,074.00	145,806.00	-8,732.00	-5.99
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373,620.40	13,360,512.00	-1,986,891.60	-14.87
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43,929.40	7,420,939.00	-1,477,009.60	-19.90
华北电网小计	17,317,549.80	20,781,451.00	-3,463,901.20	-16.67
合计	41,344,947.92	48,614,966.00	-7,270,018.08	-14.95

2、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装机容量或产能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热力	2×200 MW	40,000	93,898.83	-9,439.41	-558.89
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200 MW	28,000	111,696.73	14,155.49	1,612.47
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330 MW	47,176.20	131,320.15	67,844.74	9,066.23
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4×600 MW	207,921.86	756,632.51	305,053.53	40,080.17
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660 MW	101,735	408,364.94	154,847.94	36,810.05
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2×600 MW	80,000	261,761.35	115,778.27	19,266.11
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煤炭	600 万吨	450,000	1,028,722.00	472,504.14	-32,258.08
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电力	4×330 MW	82,000	223,540.40	155,276.26	18,352.09

3、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的比重 (%)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7,914.33	212,782.28	147,068.71	22,174.75	31.72
内蒙古大唐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6,679.86	68,442.96	53,246.64	6,685.05	9.56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5,601.08	88,058.58	66,006.13	32,343.00	46.26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361.87	9,322.48	10,490.65	2,630.11	3.76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2,165.00	23,413.54	19,673.59	5,902.08	8.44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83,093.65	14,934.23	14,947.70	3,642.52	5.21

4、主要子公司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按股权比例折算后占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的比重(%)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3,536.28	54,594.18	40,080.17	29.24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6,159.46	43,461.18	36,810.05	26.8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206.37	26,007.69	19,266.11	27.56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8,218.46	-32,391.93	-32,258.08	-46.14
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766.14	21,605.45	18,352.09	13.91

由于煤炭市场的持续低迷，再加上魏家峁电厂项目尚未投产，使得公司唯一的煤矿项目魏家峁煤矿亏损额大幅增加。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电力市场

(1) 总体分析

根据中电联发布的《2016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16 年电力消费仍将保持低速增长，宏观经济增速总体将呈现稳中缓降态势，用电需求仍较低迷。在考虑常年气温水平的情况下，预计 2016 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1%-2%（在电量低速增长情况下，如果气温波动较大，其对全社会用电量增幅的影响程度可能达到 1 个百分点左右）。

预计全年新增发电装机 1 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5200 万千瓦左右；年底全国发电装机达到 16.1 亿千瓦、同比增长 6.5%左右，其中水电 3.3 亿千瓦、核电 3450 万千瓦、并网风电 1.5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5700 万千瓦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提高到 36%左右。

预计全国电力供应能力总体富余、部分地区过剩。按照全社会用电量增速 1%-2%的中值测算，预计全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3700 小时左右，其中火电设备利用小时 4000 小时左右。

(2) 区域分析

公司电力装机结构以火电为主，电力资产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主要向蒙西电网和华北电网送电。预计未来随着区域电力需求的弱增长，尤其是新投产机组的增加，加之蒙西地区整体电力装机富余较多，发电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同时，随着京津冀等地区环保压力加大，内蒙古自治区的清洁能源和煤电基地建设有望得到国家的大力支持，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此外，由于公司部分火电机组所发电量直供华北电网，根据中电联发布的预测，2016 年全国电力供应能力总体富余、部分地区过剩。其中，东北和西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过剩较多，华北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部分省份富裕，华中、华东和南方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宽松、多个省份富余。

(3) 电改分析

2015 年《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出台，指出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和路径是：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

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放开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推进交易机构相对独立，规范运行；继续深化对区域电网建设和适合我国国情的输配体制研究；进一步强化政府监管，进一步强化电力统筹规划，进一步强化电力安全高效运行和可靠供应。另外国家在内蒙古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为内蒙古电力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为公司带来发展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

(4) 其他

2014 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上提出规划建设蒙西至天津南、锡盟-山东、宁东-浙江、准东-华东等 12 条电力外输通道，提高跨省区电力输送能力。其中涉及内蒙古的电力外送通道建设，将有效缓解内蒙古电力外送问题，加快内蒙古重点煤电基地建设。2015 年 1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准了蒙西至天津南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

2、煤炭市场

受经济增速放缓、经济结构优化、能源结构变化、生态环境约束等因素影响，2012 年以来，煤炭产能过剩问题突出，煤炭价格持续下降，目前基本保持低位运行。根据中国科学研预测科学研究中心预测，2016 年我国煤炭市场或将呈现出供需双弱的局面，国内煤炭行业“去产能”将对煤价产生一定影响，但是，煤炭行业产能依旧过剩，煤炭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改变，航运和铁路运力宽松。同时，受人民币汇率及国内煤炭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进口煤量可能会有所减少，但仍将对国内市场的煤炭价格有一定影响。煤炭市场尚存不确定因素，一是政府新出台《环境保护法》、《商品煤质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大了环保力度和要求；二是煤价的波动给燃料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6 年，公司面临的经营形势更加严峻，不确定因素很多。国家推进长距离输电及特高压项目为公司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国家推进清洁能源发展和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及环保措施，公司火电的经营和发展面临新的挑战。电价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仍具有不确定性。在区域方面，蒙西地区发电装机富余，电力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有大的改变，市场竞争依然激烈。未来电力负荷以及成本控制依然是公司经营工作的重点。在资金方面，随着国家稳健货币政策的继续实施，利率市场化改革深化，资金供应形势的变化将较难预测，将增加公司资金保供的难度。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继续建设煤电一体化的综合性能源公司，以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的大型火力发电机组为主，大力发展电力外送项目（包括特高压电源点建设）以及清洁能源建设，将公司建设成为一流的综合性能源公司。未来，公司将紧密跟踪市场策变化，抓住机遇，迎接挑战，持续推进公司战略的全面实施。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为全力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将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要求，通过挖潜增效，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安全生产方面，2016年，公司仍以“不发生人身死亡事故、重大火灾事故、主要责任及以上重大交通事故的生产安全指标”为基础，建立健全安全监督体系和责任管理体系，进一步落实和履行安全责任制，建立安全管理的激励机制，用制度规范安全管理，实现安全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重要性认识，落实责任，完善措施，不断提高安全水平。

电力市场方面，面对严峻的经营形势，全公司发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计划安排4071小时，发电量387.94亿千瓦时小时。

燃料市场方面，进一步抓好燃料管理工作，严格控制各项成本。强化燃料精细化管理，充分发挥燃料自动监管系统作用，不断提高燃料管理水平。积极调整燃料结构，减少对单一煤种的依赖，通过全过程加强燃料管理，确保燃料成本的有效控制。

资金市场方面，适应金融市场化进程，降低资金成本，减少财务费用。

资本运作方面，充分发挥好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和资本运作功能的作用，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生产经营方面，加强对电力市场政策和形式的研判，制定有效的营销策略应对市场变化。

2016年，公司以保障重点、效益优先的原则，根据当前资金来源情况，资本性支出（包括基建投资、小型技改、股权投资等）预计为22.31亿元左右。

公司将摸索创新发展新路径，研究在经济“新常态”下的经营模式、增长方式，准确保持稳增长和调结构的平衡，围绕市场需求统筹安排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等各项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电力市场风险

根据中电联预测，2016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宽松。但是，随着全社会经济增速放缓，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放缓，同时，近年来发电装机规模大幅增加，导致装机过剩，全国火电平均利用小时数近年来持续下滑，加大了电力市场的风险。由于公司装机结构以火电为主，所属、控股电厂全部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主要向蒙西电网和华北电网送电。蒙西电网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依然没有改变，公司蒙西地区发电机组设备出力依然受阻。同时，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市场交易电量比例不断扩大，原有市场格局进一步打破，竞争更加激烈。公司下一步将加强对电力市场政策和形式分析的研判，制定有效的营销策略以应对市场变化，同时，抓好政府计划和市场交易，通过优化机组运行、提升系统效率、降低消耗指标、加快新机组建设等具体措施，积极参与各类市场交易，增强公司竞争力。此外，公司大力发展电力外送项目以及清洁能源建设，以进一步扩大规模经营优势，增加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竞争能力，严控电力市场风险。

2、电价风险

2016年全国电力体制改革将进一步深化，其中电价改革将影响电价走势。大用户直接交易电量的电价水平也会对电价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家政策和电力市场改革进展，从而采取应对策略。

3、煤炭市场变化风险

2016 年我国煤炭市场或将呈现出供需双弱的局面，国内煤炭行业“去产能”将对煤价产生一定影响，但是，煤炭行业产能依旧过剩，煤炭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不会改变，航运和铁路运力宽松。煤炭市场尚存不确定因素，一是政府新出台《环境保护法》、《商品煤质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大了环保力度和要求；二是煤价的波动给燃料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

由于公司以火力发电为主，燃煤成本在公司营业成本中占比较高，燃煤价格波动对于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公司一方面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及时进行相关数据测算，从而采取应对策略；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采取积极的煤炭管理、采购与供应措施：包括（1）公司强化燃料管理，加强成本控制；（2）对燃料供应实行统一管理，保证供给、控制价格等。

4、环境保护风险

2014 年国家《环境保护法》重新修订，环保监管更加严格。国家发改委、环保部和能源局印发了《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进一步提升煤电高效清洁发展水平。同时，随着《2015 年中央发电企业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目标任务》、《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议案》的出台和实施，我国将进一步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节能环保标准进一步提高，公司燃煤机组改造成本将进一步增大。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调整布局，加强环保、技术创新。按计划加大现役机组技术改造力度，进一步提高清洁能源和高参数大容量高效火电机组的比例，加快“上大压小”政策的落实，通过调整结构、升级改造、加强管理等措施，提高节能环保绩效，实现清洁发展。

5、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作为火电及煤炭企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条款已经按照新的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相关修改具体情况公司已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2-010 公告、临 2012-011 公告。2014 年 4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条款又进行了修订。相

关修改具体情况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4-010 号公告）。此次修改内容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执行分红政策时，不存在与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一致的情况。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尽职尽责，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 2014 年分红预案制定时，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充分研究，并形成现金分红预案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4 年度已经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发现金 1.71 元；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2 元；其他自行缴纳所得税的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8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5,394,100 元（含税）。该方案已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实施，详见公司临 2015-020 号公告。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现金分红调整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60		348,464,700	699,146,530.39	49.84
2014 年		1.80		1,045,394,100	1,362,501,284.18	76.73
2013 年（注）		3.00	5	1,161,549,000	1,375,630,866.97	84.44

注：2013 年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年报披露数据，即追溯调整前数据。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注）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方公司	将内蒙华电作为北方公司煤电一体化等业务的最终整合平台；北方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逐步制定和实施资产整合的具体方案，力争用五年左右时间，将相关所属资产在盈利能力以及其他条件成熟时，逐步注入内蒙华电；北方公司在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等方面优先支持内蒙华电；北方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各项承诺，以支持内蒙华电的持续稳定发展。		是	是		

注：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公司涉及的股权分置改革承诺、2013 年增持承诺等已全部履行完毕，情况详见公司已披露的以前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2014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为进一步落实大股东对上市公司承诺，2014 年 12 月初，北方公司将持有的蒙达公司 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整体打包以 10.47 亿元转让给公司。上述资产注入的完成，解决了公司相关电厂“一厂多制”问题，践行了股东方对资本市场的承诺。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015年4月24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2015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5年6月24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聘任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议案。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与北方公司签署的《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中，燃料管理及安全生产监督服务与技术服务等报告期发生 25,249.52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房产、土地、设备租赁服务等报告期发生 1,910.80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设备维护、检修运行服务报告期发生 12.29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其他管理服务报告期发生 432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6-007 号公告。
与北方公司签署的《产品、原产料购销框架协议》中，销售产品、材料、燃料等报告期发生 4.85 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采购原材料、燃料等报告期发生 20.86 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6-007 号公告。
与北方公司签署的《资金支持框架协议》中，融资服务报告期发生 9.31 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担保服务报告期发生 23.65 亿元，未超出预计金额。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6-007 号公告。
与华能集团、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中公司在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为基本结算账户，公司每年在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预计为 15 亿元，最高贷款余额预计为 10 亿元。2015 年，公司在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为 8.18 亿元，最高贷款余额为 2 亿元，均没有超出预计金额；其他金融服务报告期发生 135.91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融资租赁、票据服务报告期发生 52,925.46 万元，未超出预计金额；紧急资金支持服务报告期末未发生。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6-007 号公告。
与华能集团、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综合框架协议》中保险服务报告期发生 2,646.73 万元，没有超出预计金额。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6-007 号公告。
报告期，根据公司与北方公司签署《关于对“上大压小”关停机组之补偿的协议》，公司所属和林电厂补偿北方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

公司包头第一热电厂替代机组#5、#6 发电机组和包头第二热电厂替代机组#7、#8 发电机组 7,663.06 万元；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替代机组#5 发电机组 9,405.12 万元。	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5-006 号。
报告期，根据公司与北方公司签署《关于对“上大压小”关停机组之补偿的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北方公司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关停机组经济补偿金的利息 31,570,569 元。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5-006 号。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基于公司实际的整体业务规模、运营情况及市场（包括资金市场）变化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实施该规则的具体要求，公司重新整理了时间即将超过三年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与相关方重新签订了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原框架协议内容终止），并对 2014—2016 年相关关联交易的最高限额进行了重新预计，并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6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14-013 号、临 2014-023 号公告。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与北方公司签与北方公司签《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产品、原产料购销框架协议》、《资金支持框架协议》；与华能集团签署的《综合框架协议》，与华能集团、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其中：

与华能集团签署的《综合框架协议》中技术服务报告期发生 2631.35 万元，超出预计金额 131.35 万元；设备采购及其他报告期发生 5,844.39 万元，超出预计金额 844.39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超出原预计金额主要为公司及所属企业与华能集团所属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西安热工院研究有限公司等因本公司所属企业脱硝、脱硫增容、除尘等环保改造工程而发生，且大部分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

上述二项共计超过 2013 年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5 年预计金额 975.74 万元。公司与北方电力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 300 万元，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请董事会补充批准。

除上述公司与华能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北方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5 年发生金额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89.30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热	4003.0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180.78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技术服务、土地租赁及销售热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翻车机维检等服务费用。

(2)内蒙古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热。

(3)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土地。

上述关联交易，与各关联方交易金额超过300万元，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具体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年6月26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北方公司以现金方式按照20%：80%的出资比例共同设立了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2015-012号公告
2015年7月15日，公司与中船海装新能源公司、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共同建设镶黄旗宝格丁高勒50万千瓦风电项目。（详见公司临2015-018号公告）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5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2015-018号公告
2015年，公司先后二次增资参股的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公司。	有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28日、10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2015-004、临2015-023号公告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1)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资产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资产	评估值		149,811,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股权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 股权	评估值		897,077,000.00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452.93 万元	384.14 万元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为上述关联交易所产生，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所属各电厂分别与电网公司签订《购售电合同》。根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火电厂向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蒙西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55.56 亿元，向华北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47.09 亿元。公司所属风电场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蒙东电网）售电取得的销售收入 0.62 亿元。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作为大型火力发电、供热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发电、保电、供热、节能减排等方面做出了巨大贡献。公司民用热网供热趸售业务多年大幅亏损，在热价补贴不到位的情况下，依然保持持续稳定的热源供应，保证了北方地区居民冬季取暖需求，积极主动地承担了大量的社会责任。

2015 年，公司在 2014 年基础上又进行了大量的环保改造工作，包括超净排放改造、脱硫脱硝增容等，需更换原有资产计提了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2014 年国家《环境保护法》重新修订，环保监管更加严格。国家发改委、环保部和能源局印发了《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进一步提升煤电高效清洁发展水平。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了产业结构、调整布局，加强环保、技术创新。按计划加大了现役机组技术改造力度，进一步提高清洁能源和高参数大容量高效火电机组的比例，加快“上大压小”政策的落实，通过调整结构、升级改造、加强管理等措施，提高节能环保绩效，实现清洁发展。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和《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要求，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的环保信息现报告如下：

1、火力发电企业概况

	单位	装机容量	主要环保设施	备注
分支机构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4×200MW	电袋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均为热电联产机组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2×330MW	电袋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全资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00MW	电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控股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200MW	电袋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均为热电联产机组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MW	电袋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均为热电联产机组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30MW	电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30MW	电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均为热电联产机组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00MW	电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60MW	电除尘器、脱硫系统、脱硝系统、污水处理站	

2、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

3、企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机组的除尘、脱硫、脱硝等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除尘设施采用静电和袋式复合除尘器，其余均为静电除尘器。全部机组均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工艺和 SCR 脱硝工艺系统。

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机组的除尘效率均在 99%以上；脱硫投运率 100%，脱硫效率 94%以上；脱硝投运率 99%以上，脱硝效率 80%以上，均达到国家环保要求。

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的储煤场均装设了挡风抑尘墙和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煤场的粉尘污染。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均安装了高效的除尘器。

火力发电企业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输煤系统废水、化学水处理系统废水、脱硫系统废水、湿式冷却塔排污水、含油废水等。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干灰调湿、除出渣系统、输煤栈桥冲洗和绿化浇灌等功能的用水需要。

火力发电企业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办公生产区域及职工生活区域的排污水。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收集至储水池用于厂区及周边绿化、部分区域抑尘用水。

火力发电企业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炉灰渣、脱硫石膏，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对外销售，计入主营业务外收入。

火力发电企业噪声源主要来自汽轮机、发电机、励磁机及各类风机、泵等设备旋转发出的声音，以及卸压排汽所发生的噪声。重点从噪声源、噪声传播途径以及受声体三方面进行防噪减噪，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与办公区分离、安装高效消音器等主要防治措施。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的噪声全部达标。

报告期，公司控股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启动了超低排放改造工作，对除尘、脱硫、脱硝系统进行增容改造和提效改造，改造后可以达到燃气锅炉的环保排放标准。

4、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生产事故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进一步规范火力发电企业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管理工作，明确事故处理过程中职责和任务分工，切实提高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和协同作战能力，保障火力发电企业员工和周边民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最大限度的减少火力发电企业的环境风险，保护生态环境，杜绝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共创环境友好型和谐企业，鉴于此，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均制定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预案涉及总则、应急处置基本原则、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及预警、应急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应急响应分级、处置措施、现场恢复、结束应急、信息上报、应急保障、培训及演练、奖励与处罚等内容。

报告期，公司运营分支机构、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针对各自污染源的的特殊性，还制定了

危险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液氨泄漏应急预案、氢气泄露应急预案、灰坝坍塌应急预案、异常气候应急预案、脱硫后硫化物超标排放应急预案、制氢站爆炸应急预案、燃油区火灾应急预案、食物中毒事件应急预案、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事件应急预案及恐怖事件应急预案等专项应急预案。

5、环保改造情况

报告期，公完成所有机组的脱硫、脱硝、除尘技术改造和其他技术改造。具体如下：

(1)内蒙古蒙电华司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主要完成了四台机组脱硝改造、两台除尘器电袋改造、全厂脱硫废水改造、四台机组干除灰改造、新建储灰场和脱硫系统设备治理等工作。

(2)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的脱硝改造、脱硫改造、除尘器改造、烟囱防腐和脱硫系统设备治理等工作。

(3)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脱硝改造、两台机组脱硝烟气分析取样反吹系统改造、两台机组脱硫 CEMS 系统升级改造、一台机组的除尘器改造、烟囱防腐、灰场治理、生活污水系统综合治理和除尘辅助设备治理等工作。

(4)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的脱硝改造、脱硫升级改造、烟囱防腐、脱硫设备治理和烟气监测设备治理等工作。

(5)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的脱硝改造、两台锅炉低氮燃烧改造、两台除尘器改造和脱硫系统设备治理等工作。

(6)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的脱硝改造、两台机组脱硫 CEMS 系统升级改造、两台机组引风机和增压风机合一改造、两台除尘器改造、两台机组煤水处理改造、工业废水处理系统治理、含油废水处理系统改造和除尘监测设备治理、脱硫监测设备治理等工作。

(7)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四台机组的脱硝改造、四台机组脱硫 CEMS 系统升级改造、四台机组引风机和增压风机合一改造、四台除尘器改造、脱硫旁路取消改造、生活污水系统综合治理、含油废水处理系统改造、和除尘监测设备治理、环保监测设备治理等工作。

(8)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四台机组的脱硝改造、四台机组的脱硫改造、两台机组引风机和增压风机合一改造、新建煤场挡风墙、脱硫废水改造、灰厂绿化植被恢复、脱硫上下水系统改造、环保管理软件系统更新完善和脱硫设备治理等工作。

(9)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完成了两台机组脱硝系统催化剂更换、脱硫设备治理、脱硫烟气在线分析系统更新升级、脱硝氨区氨缓冲罐出口供氨流量计改造等工作。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公司本着对社会负责，对其它股东负责的态度，于2015年7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50万股，增持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由56.62%增加至56.63%。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解禁	2015-1-15
合计	3,168,640,592	3,168,640,59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	2014-12-03		1,000,000,000			
中期票据第一期	2015-07-17	4.68	600,000,000			
中期票据第二期	2015-08-27	4.15	600,000,000			
中期票据第三期	2015-11-12	3.85	60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2014年12月3日，公司发行了1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三年。

2015年6月，公司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通知书，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8亿元，注册额度在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2年内有效，可分期发行（详见公司临2015-009

号公告)。考虑到资金市场的多变性及利率下调的总体趋势,公司分三期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于7月17日发行成功,期限五年,利率4.68%;第二期中期票据于8月27日发行成功,期限三年,利率4.15%;第三期中期票据于11月12日发行成功,期限三年,利率3.85%;至此,公司18亿元中期票据圆满发行完毕。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普通股股份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为北方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公司本着对社会负责,对其它股东负责的态度,于2015年7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50万股,增持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由56.62%增加至56.63%。

报告期,公司资产负债率由2014年63.06%上升为2015年64.13%,增加1.07个百分点,负债结构仍保持合理水平。负债率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在建魏家峁电厂项目及和林发电厂项目资金逐步到位;二是本年实施每股分配0.18元(含税)的分红政策,相应权益减少。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情况。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6,9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13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3,289,093,203	56.6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3,652,739	2.99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504,600	0.73		未知		未知
李革		41,182,948	0.71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0,000,000	0.34		未知		未知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0.34		未知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0.27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289,093,2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3,652,7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5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革	41,182,948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9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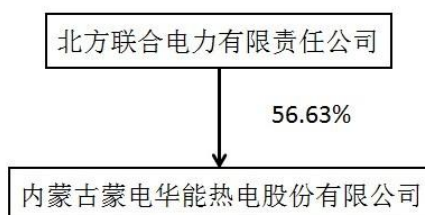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成立日期	2004 年 1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煤炭经营；进出口贸易（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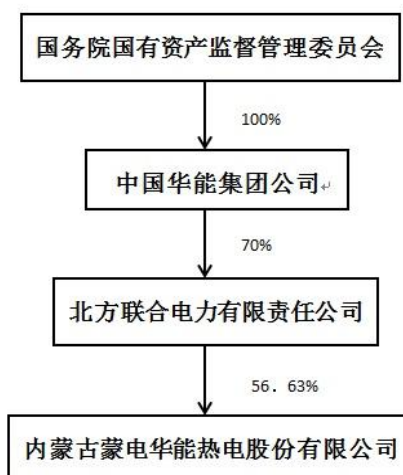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曹培玺
成立日期	1989年3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间接持有新能泰山（000720）18.54%的股权。 2、直接持有华能新能源（0958）54.06%的股权；间接持有华能新能源（0958）2.85%的股权。 3、直接持有华能国际（600011）10.23%的股权；间接持有华能国际（600011）47.16%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景龙	董事长	男	50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李向良	董事	男	47	2014年11月28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铁木尔	董事	男	58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王宝龙	董事	男	60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薛惠民	董事	男	52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张众青	董事	男	49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梁军	董事	男	53	2014年11月28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是
高原	董事 总经理	男	44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54.98	否
赵广明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年11月28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7.14	否
宋建中	独立董事	女	62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7.14	否
颀茂华	独立董事	男	53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7.14	否
陆琚	独立董事	女	52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0	0			7.14	否
石冠海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14年11	2017年6	0	0				是

				月 28 日	月 27 日						
温泉	监事	男	53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是
夏文辉	监事	男	51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59.63	否
聂文俊	监事纪委书记	男	55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46.73	否
长明	监事	男	44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52.35	否
刘玉	监事	男	53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7 年 6 月 27 日	0	0			35.63	否
金铁明	监事(离任)	男	52	2014 年 6 月 27 日	2015 年 4 月 24 日	0	0			28.75	否
蒋顺梅	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52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0	0			52.84	否
张彤	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男	45	2014 年 1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28 日	0	0			46.73	否
袁敏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4 年 4 月 23 日	2017 年 4 月 23 日	6,075	6,075			46.73	否
合计	/	/	/	/	/	6,075	6,075		/	452.9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景龙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向良	曾任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华能山东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铁木尔	近五年一直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王宝龙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现退休。
薛惠民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生产技术部经理等职。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众青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经理等职。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梁军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产权部经理、财务与产权部经理兼股权管理部经理。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
高原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

赵广明	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内蒙古光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主任会计师。
宋建中	现任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兼任西南政法大学法律制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人民大学、天津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兼职教授、中华全国女律师协会副会长等职务。
颀茂华	现任内蒙古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兼任中国管理科学院研究员，内蒙古会计学会、内蒙古保险学会常务理事，内蒙古自治区高级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北京华业地产独立董事，内蒙古开盛生物制药公司等多家公司管理委员会顾问。
陆珺	现任内蒙古慧灵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专家咨询委员，内蒙古经济调解中心调解员、专家咨询员，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内蒙古区域股权市场特约专家等职务。
石冠海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产权部副经理、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副经理、主任；北方联合电力巴彦宝力格煤电项目筹备处主任。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产权部经理。
温泉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临河热电厂厂长、党委委员。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
夏文辉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副经理、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党委工作部副经理、党委宣传部部长；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等职务；达拉特电厂党委书记。现任华能宁夏分公司纪委书记。
聂文俊	近五年一直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长明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副经理、组织部副部长，现任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
刘玉	曾任公司乌拉山发电厂党委书记，现任公司海勃湾发电厂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
金铁明	曾任本公司海勃湾发电厂党委书记。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
蒋顺梅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产权部副经理、股权管理部经理，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退休。
张彤	曾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袁敏	曾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部董事会联络处处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公司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金铁明先生工作发生变动，公司职代会选举刘玉先生为公司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景龙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向良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		
铁木尔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王宝龙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众青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		
薛惠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梁军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温泉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工作部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		
石冠海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与产权部经理		
夏文辉	华能宁夏分公司	纪委书记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监事夏文辉于 2015 年底调任华能宁夏分公司任纪委书记。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向良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李向良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李向良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铁木尔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铁木尔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铁木尔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铁木尔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铁木尔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王宝龙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王宝龙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王宝龙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锡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王宝龙	辽宁能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薛惠民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薛惠民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薛惠民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梁军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梁军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监事		
梁军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梁军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梁军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梁军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梁军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梁军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梁军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梁军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梁军	内蒙古集通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梁军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梁军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石冠海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石冠海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石冠海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石冠海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锡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石冠海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石冠海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石冠海	辽宁能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石冠海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高原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董事		
高原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高原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高原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高原	准格尔旗兴绿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高原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召集人	
高原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刘玉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监事	
蒋顺梅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蒋顺梅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张彤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张彤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张彤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公司	监事	
张彤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张彤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彤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张彤	准格尔旗兴绿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袁敏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夏文辉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监事	
夏文辉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监事	
宋建中	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宋建中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建中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建中	内蒙古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建中	西南政法大学法律制度研究院	副院长	
宋建中	中国人民大学、天津大学、内蒙古科技大学	兼职教授	
宋建中	中华全国女律师协会	副会长	
颀茂华	内蒙古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	

颀茂华	中国管理科学院	研究员		
颀茂华	北京华业地产	独立董事		
颀茂华	内蒙古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颀茂华	内蒙古保险学会	常务理事		
颀茂华	内蒙古开盛生物制药公司	管理委员会顾问		
陆珺	内蒙古慧灵律师事务所	主任		
陆珺	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专家咨询委员		
陆珺	内蒙古经济调解中心	调解员、专家咨询员		
陆珺	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	人民监督员		
陆珺	内蒙古区域股权市场	特约专家		
赵广明	内蒙古光明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赵广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理事		
赵广明	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	副会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执行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发电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吴景龙、李向良、铁木尔、王宝龙、张众青、薛惠民、梁军、温泉报告期不在本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52.9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金铁明	职工监事	解聘	工作变动
刘玉	职工监事	聘任	工作变动
蒋顺梅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解聘	退休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564
销售人员	2
技术人员	903
财务人员	89
行政人员	485
其他	812
合计	7,8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初中及以下	466
高中	754
技校	499
中专	757
大学专科	2,166
大学本科	3,048
研究生及以上	165
合计	7,855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执行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薪酬管理办法。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训，通过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努力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主要培训形式包括：岗位培训、继续教育、技能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191.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深化、完善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加强

与监管部门沟通，认真贯彻监管工作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工作。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日常运作，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5 年，公司在治理结构完善方面着重作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继续全面加强制度建设

2015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制度建设。

(2) 继续开展内控建设工作，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公司对于内控体系的建设一直没有停顿。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2015 年进一步完善、加强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

(3) 逐步解决“同业竞争”以及“一厂多制”有关问题

由于历史的原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原因的影响，本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由于“一厂多制”现象的存在，不可避免地导致电厂内各期工程共用部分公用设施，分摊共同采购和保管的燃料、材料等事宜，形成较多关联交易，相关生产运行人员亦无法严格区分其服务对象，本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现象。这些问题需要在较长的时间内，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管理、效益等因素，采取较为妥善的办法逐步解决。

短期内，公司已经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与控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财务核算及费用分摊管理办法，保证公司资产安全与完整。

长期看，公司将继续探索和完善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市场化协调机制，利益一致、共同发展。此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已经通过资产置换，解决了进行置换的三个电厂所存在的“一厂多制”问题，减少了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011 年，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督局关于解决北方电力与内蒙华电同业竞争问题的要求，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避免同业竞争，公开作出“将内蒙华电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煤电一体化等业务的最最终整合平台；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逐步制定和实施资产整合的具体方案，力争用五年左右时间，将相关所属资产在盈利能力以及其他条件成熟时，逐步注入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等方面优先支持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各项承诺，以支持内蒙华电的持续稳定发展。”的承诺。

2012 年，北方公司通过公司 2011 年-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将魏家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以及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注入本公司，从而进一步减少了公司由北方电力之间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部分解决了达拉特电厂的“一厂多制”问题。上述股权已于 2012 年 3 月底注入本公司。

2014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为进一步落实大股东对上市公司承诺，2014 年 12 月初，北方公司将持有的蒙达公司 43% 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 机组整体打包以 10.47 亿元转让给内蒙华电。资产注入的完成，解决了公司相关电厂“一厂多制”问题，践行了股东方对资本市场的承诺。

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将上市公司治理的监管要求落到实处，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的原因，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即在同一发电厂厂区内，不同时期建设的电厂各期工程由不同出资方投资建设，也造成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为避免内部的无序竞争以及方便“一厂多制”下的企业管理，公司所属电厂的安全、生产、燃料等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统一进行管理，公司部分所属电厂员工及劳动人事管理等无法相对于控股股东独立运作，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及相关电厂人员不够独立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14 年 6 月 2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如下：

1. 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
2. 公司监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7. 公司关于采用专项融资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
8. 公司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公司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景龙	否	8	1	7	0	0	否	1

李向良	否	8	1	7	0	0	否	1
铁木尔	否	8	1	7	0	0	否	1
王宝龙	否	8	1	7	0	0	否	1
薛惠民	否	8	1	7	0	0	否	1
张众青	否	8	1	7	0	0	否	1
梁军	否	8	1	7	0	0	否	1
高原	否	8	1	7	0	0	否	1
赵广明	是	8	1	7	0	0	否	1
宋建中	是	8	1	7	0	0	否	1
颀茂华	是	8	1	7	0	0	否	1
陆珺	是	8	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为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一)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5 年，审计委员会尽职尽责，勤勉务实。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监督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于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要议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均在事前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具体如下：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召开了两次涉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有关事宜的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意见、公司财务报告以及年度报告，认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有关数据真实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14 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同意将此财务报告以及以该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的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1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初稿，认为：公司 2015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有关数据真实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15 年一季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同意将此财务报告以及以该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的公司 2015 年一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确认了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及《2015 年第一季度季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主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审阅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与治理层沟通函》、《审计报告》（草稿）；审议了公司财务决算报告以及与之相关的公司 201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关联方占用资金及担保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审议了聘用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听取了公司 2014 年度内控工作的报告，审议了 2014 年公司内控自评报告及内审报告；审议了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2015 年财务计划、控股股东承诺履行实施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采用专项融资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增加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的议案、所属和林电厂支付“上大压小”补偿的议案、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关停机组补偿金利息的议案等内容，同意将有关内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关于 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该预案内容，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要求公司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所属和林发电厂支付“上大压小”补偿的议案》，认为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之前公司签订且已经批准的关于“上大压小”补偿原则的框架性协议，关联交易定价合规、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内容，认为公司会计政策的修订是按照财政部 2014 年新颁布以及修订的一系列会计准则进行的，有关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新会计政策实施后对公司财务数据影响反映全面，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增加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的议案》，认为按照公司持有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比，同比例增加该公司新建新能源项目资本金，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2014 年度的有关工作，认为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提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 2015 年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关联方占用资金及担保情况

的议案》进行了专项核查，同意公司 2014 年关联方占用资金及担保事项的意见提请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实施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关停机组补偿金利息的议案》，认为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因未及时支付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关停机组补偿款而向该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符合有关规定，价格确定合规、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关于公司与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认为该项目合作双方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对于股东双方已投入的前期费用经双方认可的中介机构审计评估后折抵部分出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关于与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认为公司与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镶黄旗宝格丁高勒 5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有关数据真实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15 年半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同意将此财务报告及以此财务报告为基础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5.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阅了《关于增加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的议案》，认为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加北方龙源风电新建风电项目资本金，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5 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 2015 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5 年 1 月 21 日，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直属、全资、控股电厂 2014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三）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5 年，战略委员会勤勉尽责，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均在事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书面意见。具体如下：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先审查了《关于公司与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认为该项目的成立，有利于公司直接面对电热力大用户开展电热营销工作，从而实现公司在电力和热力市场扩张、提高公司电热市场的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关于与中船海装（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认为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按持股比例共同投资风电场项目，有利于公司在新能源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关于白云鄂博风电场一期工程实施综合节能治理增产提效措施的议案》，认为通过公开招标提供技术改造服务商对白云风电一期工程 50 台机组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是可行的，有利于改变白云风电一期目前故障率高、发电能力低于设计指标等问题，进而扭转亏损状况。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

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先审阅了《关于拟转让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议案》，认为在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之际，蒙西电力市场逐年竞争加剧，高能耗、高排放的老旧小火力发电机组势必不具有市场竞争力，未来盈利难以保证，公司转让所持蒙华海电 51%股权，符合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和公司战略发展的要求，同意公司转让所持蒙华海电 51%股权，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的原因，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即在同一发电厂厂区内，不同时期建设的电厂各期工程由不同出资方投资建设，也造成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为避免内部的无序竞争以及方便“一厂多制”下的企业

管理，公司所属电厂的安全、生产、燃料等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统一进行管理，公司部分所属电厂员工及劳动人事管理等无法相对于控股股东独立运作，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及相关电厂人员不够独立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的原因，本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即在同一发电厂厂区内，不同时期建设的电厂各期工程由不同出资方投资建设，也造成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为避免内部的无序竞争以及方便“一厂多制”下的企业管理，本公司所属电厂的安全、生产、燃料等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委托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统一进行管理，公司部分所属电厂员工及劳动人事管理等无法相对于控股股东独立运作，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及相关电厂人员不够独立的情况。

1、形成原因：由于历史的原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现象；受目前管理体制和机制的约束以及历史原因的影响，本公司所属部分电厂存在“一厂多制”现象。由于“一厂多制”现象的存在，不可避免地导致电厂内各期工程共用部分公用设施，分摊共同采购和保管的燃料、材料等事宜，形成较多关联交易，相关生产运行人员亦无法严格区分其服务对象，本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存在一定程度的合并管理现象。这些问题需要在较长的时间内，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管理、效益等因素，采取较为妥善的办法逐步解决。

2、解决措施及具体计划

短期内，公司已经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与控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财务核算及费用分摊管理办法，保证公司资产安全与完整。

长期看，公司将继续探索和完善以资本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市场化协调机制，利益一致、共同发展。此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已经通过资产置换，解决了进行置换的三个电厂所存在的“一厂多制”问题，减少了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011年，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内蒙古监督局关于解决北方电力与内蒙华电同业竞争问题的要求，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避免同业竞争，公开作出“将内蒙华电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煤电一体化等业务的最终整合平台；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逐步制定和实施资产整合的具体方案，力争用五年左右时间，将相关所属资产在盈利能力以及其他条件成熟时，逐步注入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等方面优先支持内蒙华电；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各项承诺，以支持内蒙华电的持续稳定发展。”的承诺。

3、工作进度

2009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已经通过资产置换，解决了进行置换的三个电厂所存在的“一厂多制”问题；

2011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与控股股东及其他有关关联方重新签订相关关联交

易框架协议，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实现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并有完备的法律手续及审批程序约束。

2012年，北方公司通过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将魏家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以及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注入本公司，从而进一步减少了公司由北方电力之间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部分解决了达拉特电厂的“一厂多制”问题，上述事项已在2012年3月底完成。

2014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为进一步落实大股东对上市公司承诺，考虑到公司对北方公司承诺所涉及项目的调研结果，即：自2012年下半年以来，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跌，煤炭行业整体不景气，上述承诺所涉及的北方电力控制的全部煤炭项目均处于亏损之中，且部分煤炭项目已暂停生产；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也因煤炭市场变化，盈利能力大幅下降；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主要运力承担煤炭运输）自2013年以来也陷入较为严重的亏损局面。该等煤炭及铁路项目目前不具备注入公司的条件。经过与北方公司的反复沟通，2014年5月形成可以实施的北方公司履行其承诺的初步方案，即：将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机组整体打包注入内蒙华电，其余承诺项目豁免履行相关义务。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方案。2014年11月12日，公司与北方公司签署了《资产及股权收购协议》。同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控股股东资产注入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本次交易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关联交易价格按照有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做出的资产评估结果确定，相应资产评估报告已经有权部门备案。截至2014年12月初公司全面实施完成了资产注入，即：将北方公司持有的蒙达公司43%的股权与丰镇发电厂#5、#6机组整体打包以10.47亿元转让给公司。资产注入的完成，解决了公司相关电厂“一厂多制”问题，践行了股东方对资本市场的承诺。

未来，公司将根据北方电力上述承诺，逐步采取各种措施，逐步解决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现象，进一步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参照控股股东北方公司绩效考核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不存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证天通（2016）证审字第 0201001 号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华电”）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内蒙华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内蒙华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内蒙华电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新元

（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索还锁

二〇一六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88,352,841.26	153,236,725.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2		
衍生金融资产	七 3		
应收票据	七 4	29,626,760.00	44,933,591.57
应收账款	七 5	786,490,555.25	1,224,129,983.81
预付款项	七 6	10,679,782.92	15,332,860.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 7		
应收股利	七 8		
其他应收款	七 9	152,304,343.53	264,728,264.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345,137,649.34	602,441,77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2	40,487,219.00	15,336,221.22
流动资产合计		1,453,079,151.30	2,320,139,419.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13	926,083,405.00	861,873,648.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 14		
长期应收款	七 15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6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7	52,023,179.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七 18	22,453,115,600.16	23,030,843,990.66
在建工程	七 19	4,476,068,818.90	3,682,963,760.41
工程物资	七 20	1,560,264,281.18	1,462,540,172.17
固定资产清理	七 21	153,209,829.11	153,224,795.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 22		
油气资产	七 23		
无形资产	七 24	4,203,612,180.75	4,245,591,428.62
开发支出	七 25		
商誉	七 26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7	374,441,678.22	346,076,24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8	89,908,301.61	61,061,189.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9	82,831,676.80	112,792,16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61,513,272.18	36,453,064,498.29
资产总计		38,214,592,423.48	38,773,203,91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0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31		
衍生金融负债	七 32		
应付票据	七 33	11,52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 34	1,507,323,335.62	1,870,636,649.07
预收款项	七 35	17,375,336.43	13,613,71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6	97,034,579.26	95,019,968.90
应交税费	七 37	-190,804,068.11	-91,090,664.27
应付利息	七 38	53,464,529.22	36,475,882.95
应付股利	七 39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其他应付款	七 40	2,125,343,475.29	2,366,432,023.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七 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2	1,624,568,223.23	2,434,489,328.19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3	93,730,864.50	93,730,864.50
流动负债合计		11,133,359,690.86	12,963,579,77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44	10,052,118,508.34	9,815,335,002.96
应付债券	七 45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 46	387,299,391.22	550,710,098.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7		
专项应付款	七 48		122,864.80
预计负债	七 49		
递延收益	七 50	133,254,057.44	121,419,604.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72,671,957.00	11,487,587,570.12
负债合计		24,506,031,647.86	24,451,167,343.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 51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 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3	829,932,847.20	829,100,176.83
减：库存股	七 54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5	-622,481.63	-3,020,878.72

专项储备	七 56	6,062,138.65	27,183,953.59
盈余公积	七 57	1,334,916,596.66	1,216,810,233.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58	2,295,701,094.81	2,760,055,02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73,735,195.69	10,637,873,512.78
少数股东权益		3,434,825,579.93	3,684,163,062.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8,560,775.62	14,322,036,57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214,592,423.48	38,773,203,918.23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768,511.80	47,284,27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00,000.00	6,63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 1	172,814,398.52	253,056,038.83
预付款项		80,571,265.98	43,770,714.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7,694,436.71	403,587,133.5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2,108,987,089.26	2,104,871,730.72
存货		42,730,764.77	118,421,768.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66,340.45	11,730,442.91
流动资产合计		2,927,232,807.49	2,989,352,100.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5,331,456.25	833,701,681.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26,3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11,238,915,650.86	10,976,077,280.61
投资性房地产		52,023,179.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3,769,005,566.26	3,682,915,713.48
在建工程		1,260,139,732.48	931,948,273.78
工程物资		566,603,705.06	519,263,410.26
固定资产清理		95,393,271.24	95,408,23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513,571.76	28,777,874.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66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161,366.32	88,197,44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08,611,162.09	17,214,171,069.23
资产总计		21,435,843,969.58	20,203,523,169.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20,000,000.00	6,0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2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6,631,753.39	220,479,529.74
预收款项		4,246,317.14	
应付职工薪酬		34,300,893.63	35,838,330.95
应交税费		-125,889,506.51	-133,941,353.73
应付利息		39,399,125.09	18,785,644.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5,990,449.13	486,923,430.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6,808,156.79	1,341,745,737.1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33,007,188.66	8,093,831,31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4,710,000.00	1,233,075,450.00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4,496,891.22	365,239,473.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105,065.12	54,896,63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0,311,956.34	2,653,211,556.94
负债合计		11,843,319,145.00	10,747,042,875.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1,401,642.93	1,001,026,642.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6,978,756.58	958,872,393.55
未分配利润		1,706,399,425.07	1,688,836,25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2,524,824.58	9,456,480,29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35,843,969.58	20,203,523,169.72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其中：营业收入	七 59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08,017,784.39	11,824,660,837.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 59	8,741,873,861.56	10,505,773,450.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 60	151,436,485.26	170,086,656.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 61	29,300,003.32	30,403,913.98
财务费用	七 62	906,265,071.12	991,991,935.91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3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5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5,080,021.94	2,558,074,328.62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6	13,530,938.71	18,288,09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7	22,272,056.32	23,539,636.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6,338,904.33	2,552,822,787.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8	326,929,926.17	483,792,44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408,978.16	2,069,030,33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146,530.39	1,362,501,284.18
少数股东损益		520,262,447.77	706,529,054.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69	2,579,981.34	813,630.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2,398,397.09	683,205.28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397.09	683,205.2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98,397.09	683,205.28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584.25	130,424.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1,988,959.50	2,069,843,96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1,544,927.48	1,363,184,48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444,032.02	706,659,479.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3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 4	1,709,755,424.99	1,799,033,231.56
减：营业成本	十七 4	1,629,502,351.84	1,644,629,312.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00,198.32	8,471,184.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300,003.32	29,478,014.59
财务费用		401,457,823.79	353,344,180.11
资产减值损失		53,961,215.67	29,658,419.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5	1,600,178,640.76	1,713,809,38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8,612,472.81	1,447,261,507.20
加：营业外收入		5,461,751.25	3,295,11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10,593.80	190,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30,957,113.62	14,208,828,163.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224,808,809.58	958,868,25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5,765,923.20	15,167,696,41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3,228,492.16	5,888,706,926.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897,071.43	1,387,144,58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920,573.04	1,975,464,52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617,483,713.24	1,572,772,87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8,529,849.87	10,824,088,91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073.33	4,343,607,50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3,137,311.13	675,385,97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794,202.74	66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946,713.87	1,336,385,978.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2,105,047.67	2,191,374,32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129,775.00	93,39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6,88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1,173,052,90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0,234,822.67	4,504,710,22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88,108.80	-3,168,324,24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90,000,000.00	8,60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0,000,000.00	8,90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61,851,044.62	6,957,022,78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5,071,486.15	2,781,055,522.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6,798,462.84	553,733,77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0	478,911,297.87	398,350,856.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5,833,828.64	10,136,429,16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833,828.64	-1,230,629,163.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9.76	122.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 71	-64,883,884.35	-55,345,78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71	88,352,841.26	153,236,725.61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4,653,519.29	1,835,619,014.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1,607.07	61,320,94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9,325,126.36	1,896,939,95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4,110,883.85	677,816,35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363,853.50	328,044,97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534,346.13	123,388,80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46,130.43	247,762,17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355,213.91	1,377,012,30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969,912.45	519,927,6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8,420.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6,094,498.87	1,393,403,26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6,842,965.71	3,591,246,81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2,952,664.58	4,986,338,506.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447,714.04	546,314,750.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229,775.00	38,25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6,88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7,400,000.00	3,053,135,22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2,077,489.04	4,684,592,97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75,175.54	301,745,53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00	8,26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000,000.00	8,56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31,460,000.00	7,468,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1,562,000,903.50	1,658,852,066.18

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899,944.37	275,227,52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7,360,847.87	9,402,319,59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360,847.87	-836,519,59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5,759.88	-14,846,40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84,271.68	62,130,6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68,511.80	47,284,271.6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32,670.37		2,398,397.09	-21,121,814.94	118,106,363.03		-464,353,932.64	-249,337,482.27	-613,475,799.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98,397.09				699,146,530.39	520,444,032.02	1,221,988,959.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2,670.37							-32,654,613.38	-31,821,943.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32,670.37							-32,654,613.38	-31,821,943.01
(三) 利润分配									118,106,363.03		-1,163,500,463.03	-737,126,900.91	-1,782,521,000.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18,106,363.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394,100.00	-737,126,900.91	-1,782,521,000.9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121,814.94
1. 本期提取												61,480,000.00
2. 本期使用												82,601,814.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932,847.20	-622,481.63	6,062,138.65	1,334,916,596.66		2,295,701,094.81	3,434,825,579.93	13,708,560,775.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777,330,010.61		-3,704,084.00		1,071,773,591.24		2,847,305,647.63	3,698,022,827.29	15,262,557,99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71,830,000.00				3,777,330,010.61		-3,704,084.00		1,071,773,591.24		2,847,305,647.63	3,698,022,827.29	15,262,557,99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35,915,000.00				-2,948,229,833.78		683,205.28	27,183,953.59	145,036,642.39		-87,250,620.18	-13,859,765.09	-940,521,417.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3,205.28				1,362,501,284.18	706,659,479.32	2,069,843,968.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2,314,833.78							-103,272,198.23	-1,115,587,032.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12,314,833.78							-103,272,198.23	-1,115,587,032.01
(三) 利润分配									145,036,642.39		-1,449,751,904.36	-617,247,046.18	-1,921,962,308.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036,642.39		-145,036,642.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549,000.00	-617,247,046.18	-1,778,796,046.18
4. 其他											-143,166,261.97		-143,166,261.9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183,953.59					27,183,953.59
1. 本期提取								134,994,728.42					134,994,728.42
2. 本期使用								107,810,774.83					107,810,774.8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000.00				118,106,363.03	17,563,167.23	136,044,53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1,063,630.26	1,181,063,63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000.00						37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5,000.00						375,000.00	
(三) 利润分配								118,106,363.03	-1,163,500,463.03	-1,045,394,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18,106,363.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401,642.93				1,076,978,756.58	1,706,399,425.07	9,592,524,824.5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915,000.00				-2,345,061,642.95				145,036,642.39	143,780,781.46	-120,329,219.10

2015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50,366,423.85	1,450,366,423.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9,146,642.95						-409,146,642.9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9,146,642.95						-409,146,642.95
(三) 利润分配								145,036,642.39	-1,306,585,642.39	-1,161,54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036,642.39	-145,036,642.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内蒙古自治区股份制工作试点小组（内股份办通字[1993]11号文）批准，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内蒙古发电公司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5月12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2008年12月11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0000000024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580,774.50万元，股份总数580,774.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1994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3，股票简称：内蒙华电。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总部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为：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6.63%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家。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公司类型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丰泰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海一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武川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蒙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①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所有发生额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

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可转换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同时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不通过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本身权益工具的方式结算的转换选择权确认为一项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于可转换债券发行时，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均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发行收入的分配比例进行分摊。与权益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

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5)交易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7)折现率的确认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8)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

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等市场发生的证券、外汇买卖交易，通常采用常规方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应当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企业承诺买入或者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交易日会计的处理原则包括：（1）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取得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2）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损益，同时确认将于结算日向买方收取的款项。上述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通常应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形：

①本公司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本公司将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对该金融资产的未来业绩不享有任何利益，也不承担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任何未来支付义务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对保留了该金融资产中内在的合同权利或义务，或者取得了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新合同权利或义务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及有关负债。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占年末资产总额 5% 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明显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或不会发生减值，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或不计提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4).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电力企业对应收电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应计提的，按估计金额计提并报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备案。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或领用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①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a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②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a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b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c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d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④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管理及非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受腐蚀生产用房屋	20	3%	4.85%
	简易房	8	3%	12.13%
	非生产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火电站建筑物	30	0%	3.33%

	煤矿建筑物	15-25	3%	6.47%-3.88%
	其他生产用建筑物	28	5%	3.39%
机器设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7-20	5%	5.59%-4.75%
	输电线路	30	5%	3.17%
	变电、配电设备	19	5%	5.00%
	煤炭生产设备	7-30	3%	13.86%-3.23%
	通讯线路及设备	13	5%	7.31%
电子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5-10	0%-3%	20%-9.7%
办公设备	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5-7	0%-3%	20.00%-13.86%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5-8	0%-3%	20.00%-12.13%
运输设备	铁路运输设备	15	5%	6.33%
	汽车运输设备	9	3%	10.78%
	其他运输设备	8	3%	12.1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企业年金。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①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②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公司应当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应当以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

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26. 收入

本公司主要出售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当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收入相关的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7.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

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a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b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 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国家税务局审核，该公司2台660兆瓦超临界空冷机组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12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地方税务局审核,该公司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12 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4 年度,本年指 2015 年度。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3,695.11	194,837.33
银行存款	88,249,146.15	153,041,888.2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年末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减少 42.34%,主要原因为公司加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周转效率。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26,760.00	44,933,591.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626,760.00	44,933,591.5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95,220,870.7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95,220,870.7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4.07%，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以票据结算燃料款、工程款的情况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5,205,249.21	94.74			745,205,249.21	1,186,546,761.52	96.87			1,186,546,761.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12,518.21	3.68	87,608.78		28,824,909.43	32,917,703.30	2.69	300.00		32,917,40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0,996.61	1.58	600.00		12,460,396.61	5,435,951.54	0.44	770,132.55		4,665,818.99
合计	786,578,764.03	/	88,208.78	/	786,490,555.25	1,224,900,416.36	/	770,432.55	/	1,224,129,983.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2,955,145.14			应收电费不计提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283,400,891.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2,733,273.60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6,897,224.19			预计可以收回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12,481,303.16			预计可以收回
达拉特旗宏珠供暖有限公司	11,587,331.02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290,845.58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9,555,546.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其他（非居民热费）	5,303,689.46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745,205,249.2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8,036,430.39	96.97	
1—2 年（含 2 年）	876,087.82	3.03	87,608.78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8,912,518.21	100.00	87,608.78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917,103.30	100.00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600.00		300.00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2,917,703.30	100.00	3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208.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2,955,145.14		38.52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非关联方	283,400,891.03		36.0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64,103,462.07		8.15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897,224.19		5.96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12,481,303.16		1.59
合 计		709,838,025.59		90.2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年末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年末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减少了 35.75%，主要原因为本年末收回电费及时。

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300.00	770,132.55
2. 本年增加金额		87,608.78	600.00
(1) 计提金额		87,608.78	300.00
(2) 转入金额			3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300.00	770,132.55
(1) 转回或回收金额			
(2) 核销金额			
(3) 转出金额		300.00	770,132.55
4. 年末余额		87,608.78	600.00

6、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69,213.54	83.98	12,186,703.87	79.48
1 至 2 年	3,331.43	0.03	1,431,439.08	9.34
2 至 3 年	262,403.04	2.46	157,702.40	1.03
3 年以上	1,444,834.91	13.53	1,557,014.79	10.15
合计	10,679,782.92	100.00	15,332,860.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创美环保产品新技术开发咨询中心	440,0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呼和浩特市瑞驰视讯技术应用所	364,15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北京万维润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702.4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9,7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青岛四洲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9,2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 计	1,200,752.4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2,656.13	49.18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呼和浩特铁路局呼和浩特货运中心	非关联方	1,518,900.00	14.22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86,683.60	4.56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创美环保产品新技术开发咨询中心	非关联方	440,000.00	4.12	2012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正蓝旗财政局	非关联方	377,905.80	3.54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计		8,076,145.53	75.62		

其他说明

年末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30.35%，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加强供应商合同签订及结算管理所致。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497,380.90	64.04	8,487,708.90		106,009,672.00	216,741,027.47	75.38	8,487,708.90		208,253,318.5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40,431.64	18.32	6,292,908.15		26,447,523.49	39,523,512.28	13.75	7,089,923.16		32,433,589.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41,803.81	17.64	11,694,655.77		19,847,148.04	31,243,962.10	10.87	7,202,605.40		24,041,356.70
合计	178,779,616.35	/	26,475,272.82	/	152,304,343.53	287,508,501.85	/	22,780,237.46	/	264,728,264.39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 42.47%，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煤管票押金、征地补偿费等等于本年结算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22,956,075.00			预计可以收回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22,604,937.39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龙口镇柏相村村民委员会	15,538,672.00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664,235.66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电力集团物资供应公司	8,487,708.90	8,487,708.9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其他	19,498,558.42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14,497,380.90	8,487,708.9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283,289.04	65.00	
1-2 年 (含 2 年)	3,732,288.35	11.40	373,228.84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867,346.96	2.65	433,673.48
5 年以上	6,857,507.29	20.95	5,486,005.83
合 计	32,740,431.64	100.00	6,292,908.15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828,414.18	72.94	
1-2 年 (含 2 年)	2,000,000.00	5.06	200,000.00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867,346.96	2.19	433,673.48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7,827,751.14	19.81	6,456,249.68
合 计	39,523,512.28	100.00	7,089,923.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475,272.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3,427,446.98	85,000,419.70
土地复垦保证金	22,956,075.00	22,956,075.00
预付征地费	18,394,225.00	33,000,000.00
工程款	16,650,831.13	26,005,441.94
粉煤灰款	16,169,247.99	26,166,666.66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押金	4,640,711.77	68,513,007.78
燃料款	3,851,756.38	3,656,967.70
其他	3,495,751.31	6,815,676.44
社会保险费	2,666,776.64	5,909,506.99
职工备用金	1,864,607.06	4,822,552.55
合计	178,779,616.35	287,508,501.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22,956,075.00		12.84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22,604,937.39		12.64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8.81	
龙口镇柏相村村民委员会		15,538,672.00		8.69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664,235.66		5.41	
合计	/	86,511,113.58	/	48.3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8,487,708.90	7,089,923.16	7,202,605.40
2. 本年增加金额			4,492,050.37
(1) 计提金额			4,492,050.37
3. 本年减少金额		797,015.01	
(1) 转回或回收金额		797,015.01	
(2) 核销金额			
4. 年末余额	8,487,708.90	6,292,908.15	11,694,655.77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257,862.92	6,279,600.97	232,978,261.95	489,178,969.50	6,383,159.26	482,795,810.2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30,057.93		2,530,057.93	3,508,514.30		3,508,514.30
周转材料	132,921,340.84	24,021,781.36	108,899,559.48	139,546,401.43	24,069,312.55	115,477,088.8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729,769.98		729,769.98	660,359.78		660,359.78
合计	375,439,031.67	30,301,382.33	345,137,649.34	632,894,245.01	30,452,471.81	602,441,773.20

年末存货较年初减少 42.71%，主要是由于年末燃煤存量减少和本年燃煤价格降低双重因素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83,159.26			103,558.29		6,279,600.9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4,069,312.55			47,531.19		24,021,781.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0,452,471.81			151,089.48		30,301,382.33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费	105,917.41	119,825.32
预缴教育费附加	470,300.25	1,992,200.75
预缴营业税	67,070.82	70,070.8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324.09	2,645,734.60
预缴个人所得税	322,144.96	322,144.96
待认证进项税	3,114,040.29	7,537,499.58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796,553.85	
其他待摊支出	743,804.23	238,617.18
预缴其他税费	63.10	2,410,128.01
合计	40,487,219.00	15,336,221.22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26,083,405.00		926,083,405.00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0,751,948.75		30,751,948.75	28,171,967.41		28,171,967.41
按成本计量的	895,331,456.25		895,331,456.25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其他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926,083,405.00		926,083,405.00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4,008,398.26			34,008,398.26
公允价值	30,751,948.75			30,751,948.7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256,449.51			-3,256,449.51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50,000.00			138,750,000.00					11.1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985,000.00	28,500,000.00		112,485,000.00					15.00	66,850,548.63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6,406,000.00			256,406,000.00					15.00	221,747,460.8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4,560,681.25	33,129,775.00		277,690,456.25					18.75	

司									
合计	833,701,681.25	61,629,775.00		895,331,456.25				/	288,598,009.5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海一公司 2010 年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两支股票: 辽宁成大 (600739) 605619 股, 华润双鹤 (600062) 748135 股, 股票价值按照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本年两支股票市价增加 2,579,981.34 元。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投资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减: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4,068,158.78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海一公司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国债托管协议, 海一公司将号码为 B880770560 的股东账户及账户内价值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和 3,000.00 万元的国债托管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营业部的交易席位上。上述托管国债到期未收回, 海一公司已在 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 金额共计 8,0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3 日, 经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 就闽发证券破产债权第一次分配达成一致, 海一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及现金共计 46,602,468.67 元, 股票价值按照海一公司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海一公司按照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和现金金额冲回了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并且将股票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1 年 7 月, 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1,065,665.55 元, 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065,665.55 元。

2011 年 12 月, 根据第三次财产清算方案, 应收 8,263,707 元, 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8,263,707 元, 并于 2012 年 1 月收到该笔资金。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国华准格尔发 电有限责任公 司	439,459,761.73			59,020,783.41			63,947,330.29			434,533,214.85
内蒙古岱海发 电有限责任公 司	1,641,713,004.14			323,430,046.00			365,083,006.46			1,600,060,043.68
内蒙古包头东 华热电有限公 司	212,768,386.66			36,425,229.26			75,131,978.91			174,061,637.01
内蒙古京隆发 电有限责任公 司	98,969,145.37			26,301,135.76		375,000.00				125,645,281.13
四方蒙华电(北 京)自动化技术 有限公司	3,264,902.14			232,132.63						3,497,034.77
内蒙古禹龙水 务开发有限公 司	43,744,4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 华新能源有限 责任公司	2,296,350.70			-153,652.98						2,142,697.72
北京青鸟蒙电 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乌达莱新能源 有限公司		2,500,000.00		-44,139.12						2,455,860.88
华能内蒙古电 力热力销售有 限公司		4,000,000.00		-185,849.05						3,814,150.95
小计	2,442,215,950.74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504,162,315.66			2,389,954,320.99
合计	2,442,215,950.74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504,162,315.66			2,389,954,320.99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92,898,500.00		92,898,500.00
1. 期初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017,350.54		39,017,350.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7,970.00		1,857,970.00
(1) 计提或摊销		1,857,970.00		1,857,97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875,320.54		40,875,320.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023,179.46		52,023,179.46
2. 期初账面价值		53,881,149.46		53,881,149.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09 年将包头第二热电厂除土地以外的资产置换给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土地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继续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二热电厂使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价值由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05,674.03	10,725,669,505.92	30,468,670,049.59	579,092,116.41	1,515,925,567.78	60,009,851.58	1,763,387.00	43,356,736,15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7,894,590.88	1,212,535,221.22	2,470,119.22	215,193,647.57	7,873,737.57		1,525,967,316.46
(1) 购置				216,876.00		3,248,652.74		3,465,528.74
(2) 在建工程转入		73,963,838.88	1,212,535,221.22	2,253,243.22	215,193,647.57	4,625,084.83		1,508,571,035.7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3,930,752.00						13,930,75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4,987.98	4,452,610.69					7,647,598.67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3,194,987.98	4,452,610.69					7,647,598.67
4. 期末余额	5,605,674.03	10,810,369,108.82	31,676,752,660.12	581,562,235.63	1,731,119,215.35	67,883,589.15	1,763,387.00	44,875,055,870.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14,983,364.51	14,631,065,468.67	305,641,398.48	1,187,295,726.41	51,084,793.31	399,628.08	20,090,470,37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604,629.77	1,273,480,151.03	47,626,987.07	208,906,805.03	2,663,434.24	123,503.88	1,921,405,511.02
(1) 计提		388,604,629.77	1,273,480,151.03	47,626,987.07	208,906,805.03	2,663,434.24	123,503.88	1,921,405,511.02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842.07	248,703.46					588,545.53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339,842.07	248,703.46					588,545.53
4. 期末余额		4,303,248,152.21	15,904,296,916.24	353,268,385.55	1,396,202,531.44	53,748,227.55	523,131.96	22,011,287,344.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4,120,380.23		1,293,230.56	8,171.40		235,421,78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0,575.68	166,987,850.19		7,178,115.41	-5,398.48		175,231,142.80
(1) 计提		1,070,575.68	166,987,850.19		7,178,115.41	-5,398.48		175,231,142.80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70,575.68	401,108,230.42		8,471,345.97	2,772.92		410,652,924.9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5,674.03	6,506,050,380.93	15,371,347,513.46	228,293,850.08	326,445,337.94	14,132,588.68	1,240,255.04	22,453,115,600.16
2. 期初账面价值	5,605,674.03	6,810,686,141.41	15,603,484,200.69	273,450,717.93	327,336,610.81	8,916,886.87	1,363,758.92	23,030,843,990.66

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较多，主要是公司本年对脱硫、脱硝等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减值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电及供热设备	2,377,913,745.05	763,675,191.86	44,840,839.96	1,569,397,713.23
变电、配电设备	179,972,734.68	41,466,845.96	3,890,870.71	134,615,018.01
自动化控制设备及仪器仪表	62,770,449.04	40,237,489.36	356,979.24	22,175,980.44
检修维护设备	9,800,939.59	4,506,390.80		5,294,548.79
建筑物	17,493,551.83	424,335.60		17,069,216.23
合计	2,647,951,420.19	850,310,253.58	49,088,689.91	1,748,552,476.7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魏家崙公司房屋	155,742,440.16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泰公司房屋	6,964,925.54	正在积极办理中
白云鄂博风电场一期房屋	7,943,477.02	正在积极办理中
海二公司房屋	6,627,245.18	正在积极办理中
蒙达公司房屋	4,280,783.23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镇发电厂房屋	616,876.14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计	182,175,747.27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风电项目	8,942,102.38		8,942,102.38	21,793,183.17		21,793,183.17
火电项目	3,980,106,384.37		3,980,106,384.37	2,722,503,171.53		2,722,503,171.53
技术改造	263,373,605.57	1,712,100.00	261,661,505.57	940,379,505.71	1,712,100.00	938,667,405.71
煤矿项目	225,358,826.58		225,358,826.58			
合计	4,477,780,918.90	1,712,100.00	4,476,068,818.90	3,684,675,860.41	1,712,100.00	3,682,963,760.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魏家峁电厂一期	4,930,000,000.00	1,771,945,343.02	788,229,685.03	2,260,480.22		2,557,914,547.83	41.87	41.87%	545,574,776.49	146,237,297.35	5.97	自有资金和贷款
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5,050,000,000.00	707,328,289.17	522,048,752.06			1,229,377,041.23	24.34	24.34%	312,487,793.20	62,126,706.72	5.18	自有资金、贷款
魏家峁选煤厂	257,727,400.00	269,511.00	157,170,132.02			157,439,643.02	98.00	59.33%	670,884.30	670,884.30	5.11	自有资金和贷款
蒙达四期		143,044,100.04				143,044,100.04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上都电厂四期	39,521,669.44	39,521,669.44				39,521,669.44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上都公司 3、4# 炉低温省煤器改造	39,170,090.00	35,189,163.00	3,371,841.65			38,561,004.65	95.00	98.45%				自有资金
魏家峁煤矿	3,995,607,000.00	20,777,744.81	28,000,000.00	12,340,000.00	226,164.81	36,211,580.00	92.00	99.00%	208,999,508.98			自有资金和贷款
魏家峁煤化工	31,707,603.56	31,707,603.56				31,707,603.56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空冷岛增容改造	31,500,000.00		30,838,955.06			30,838,955.06	97.90	10.00%				自有资金
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电动给水泵改汽动泵	24,000,000.00		20,948,710.12			20,948,710.12	30.00	87.29%				自有资金
其他	3,062,803,721.32	934,892,436.37	759,213,621.35	1,493,970,555.50	7,919,438.27	192,216,063.95						自有资金
合计	17,462,037,484.32	3,684,675,860.41	2,309,821,697.29	1,508,571,035.72	8,145,603.08	4,477,780,918.90	/	/	1,067,732,962.97	209,034,888.3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主要为技改项目完工增加无形资产。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22,054,846.90	160,055,487.59
专用设备	296,152,094.33	259,737,142.94
预付材料款	2,855,873.00	76,548,050.00
预付设备款	1,035,985,486.51	968,856,461.61
采购保管费	8,123,350.41	2,250,400.00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4,907,369.97	-4,907,369.97
合计	1,560,264,281.18	1,462,540,172.17

其他说明：预付材料款和预付设备款为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供应商预付的进度款。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机组关停（丰镇）	95,393,271.24	95,393,271.24
2×100 兆瓦机组关停（海一）	57,816,557.87	57,816,557.87
报废车辆		14,966.40
合计	153,209,829.11	153,224,795.51

其他说明：

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说明

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1#、2#机组和子公司海一公司 1#、2#机组因“上大压小”而关停，将相应固定资产转入清理，截止年末清理工作尚未结束。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8,546,278.46			3,229,148,306.00	119,476,165.17	4,477,170,74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6,020.84				8,108,930.88	10,734,951.72
(1) 购置	2,626,020.84				8,108,930.88	10,734,951.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31,172,299.30			3,229,148,306.00	127,585,096.05	4,487,905,701.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382,381.78			78,732,540.77	83,703,012.96	226,817,935.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75,202.93			21,844,747.82	8,014,883.17	52,434,833.92
(1) 计提	22,575,202.93			21,844,747.82	8,014,883.17	52,434,83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6,957,584.71			100,577,288.59	91,717,896.13	279,252,769.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761,385.50	4,761,385.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365.67		279,365.67
(1) 计提				279,365.67		279,365.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9,365.67	4,761,385.50	5,040,751.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4,214,714.59			3,128,291,651.74	31,105,814.42	4,203,612,180.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4,163,896.68			3,150,415,765.23	31,011,766.71	4,245,591,428.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魏家茆公司土地使用权	56,809,182.18	正在积极办理中
额尔格图送出项目土地使用权	341,990.29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计	57,151,172.47	

其他说明:

注: 魏家茆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累计核算土地价值 1,012,741,831.81 元, 对应的土地面积为 327.84 公顷,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办理产权证的土地面积为 309.45 公顷, 其余土地尚未办理产权证。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职工餐厅维修改造		279,578.00	55,915.60		223,662.40
排土场生产用征地费	346,076,248.74	66,670,605.00	38,586,540.32		374,160,313.42
购卷帘被及垫被用于维修温室		61,824.00	4,121.60		57,702.40
合计	346,076,248.74	67,012,007.00	38,646,577.52		374,441,678.22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018,696.02	73,581,667.15	187,630,255.80	44,865,042.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53,296,522.87	11,718,985.44	52,408,996.02	11,420,484.83
应付工资实发小于预提	25,957,232.38	3,893,584.86	25,957,232.38	3,893,584.86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882,824.89	714,064.16	3,547,313.65	882,077.34
合计	389,155,276.16	89,908,301.61	269,543,797.85	61,061,189.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1,401,615.14	372,739,068.25
可抵扣亏损	2,694,252,691.25	2,376,568,398.97
合计	3,115,654,306.39	2,749,307,467.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400,980,735.84	
2016 年	667,163,301.31	682,923,508.44	
2017 年	565,778,929.33	562,631,165.48	
2018 年	436,341,679.37	434,140,308.50	
2019 年	344,645,872.31	295,892,680.71	
2020 年	680,322,908.93		
合计	2,694,252,691.25	2,376,568,398.97	/

其他说明: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 47.24%，主要原因是本年对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相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7,161,366.32	88,197,448.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70,310.48	24,594,715.79
合计	82,831,676.80	112,792,163.99

其他说明:

201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的 2 台亚临界 330MW 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租赁资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的售后租回损益 77,161,366.32 元。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合计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无逾期短期借款。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1,520,000.00	
合计	11,520,000.00	10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6,802,412.99	1,723,386,243.48
1 至 2 年（含 2 年）	87,102,317.16	117,427,358.59
2 至 3 年（含 3 年）	39,793,900.91	7,570,000.37
3 年以上	23,624,704.56	22,253,046.63
合计	1,507,323,335.62	1,870,636,649.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0,404,524.60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7,471,586.2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华煤集团有限公司	7,253,81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盛杰宝清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231,489.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53,826.0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71,215,240.94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421,240.59	11,906,942.14
1 年以上	1,954,095.84	1,706,773.02
合计	17,375,336.43	13,613,715.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忻州阳方口集运站有限公司	1,430,886.00	未办理退款手续
合计	1,430,886.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002,351.46	1,303,166,086.17	1,301,151,475.81	97,016,961.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17.44	222,397,695.43	222,397,695.43	17,617.4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5,019,968.90	1,525,563,781.60	1,523,549,171.24	97,034,579.2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59,344.65	935,253,642.47	935,253,642.47	56,459,344.65
二、职工福利费		111,245,921.04	111,245,921.04	
三、社会保险费	14,444,599.97	93,546,516.27	92,376,735.32	15,614,380.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44,599.97	83,580,086.83	82,410,305.88	15,614,380.92
工伤保险费		6,574,472.65	6,574,472.65	
生育保险费		3,391,956.79	3,391,956.79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97,247,637.00	97,247,63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98,406.84	32,733,877.50	31,889,048.09	24,943,236.2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3,138,491.89	33,138,491.89	
合计	95,002,351.46	1,303,166,086.17	1,301,151,475.81	97,016,961.82

注：其他短期薪酬主要为劳务派遣费用。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27.52	168,811,219.64	168,811,219.64	7,427.52
2、失业保险费		8,587,503.05	8,587,503.05	
3、企业年金缴费	10,189.92	44,998,972.74	44,998,972.74	10,189.92
合计	17,617.44	222,397,695.43	222,397,695.43	17,617.44

其他说明：

其他短期薪酬主要为劳务派遣费用。

37、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2,399,426.90	-209,182,657.61
消费税		
营业税	1,286,219.74	1,970,604.15
企业所得税	11,563,536.83	66,015,705.18
个人所得税	18,773,504.96	19,635,50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7,085.58	3,105,758.37
土地使用税	35,922.00	177,836.62
房产税	83,741.90	2,005.24
教育费附加	1,875,552.71	2,927,063.16
资源税	2,848,070.42	7,790,342.36
其他税费	3,021,724.65	16,467,175.36
合计	-190,804,068.11	-91,090,664.27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150,897.11	22,694,515.86
企业债券利息	28,662,027.40	3,972,602.7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651,604.71	9,808,764.3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3,464,529.22	36,475,882.9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年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 **46.58%**，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分别于 7、8、11 月发行三期中期票据，付息方式为按年付息，本年计提后尚未支付，导致应付利息增加。

39、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026,191.35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250,364.64	65,347,599.99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勃湾矿业分公司	1,587,630.95	1,587,630.95	未领取
个人股	924,747.78	924,747.78	未领取
合计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年末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 **47.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子公司已宣告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增加所致。

4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615,721,711.68	1,459,702,276.81
设备款	637,497,684.85	434,892,547.67
往来款	145,130,021.16	198,099,890.75
工程物资	541,708,396.99	88,315,744.74
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43,530,000.00	43,530,000.00
材料款	21,811,197.27	33,523,989.46
替垫探矿权价款	19,960,000.00	16,360,000.00
工程质量考核及罚款	21,335,848.33	12,113,745.75
代收款	25,935,254.51	3,926,290.49
村民迁墓补偿协议款		232,788.54
回购个人股	32,070,400.00	
其他	20,642,960.50	75,734,748.93
合计	2,125,343,475.29	2,366,432,02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66,688,528.3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555,574.96	未达到付款条件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2,005,877.54	未达到付款条件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610,900.9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634,898.68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29,495,780.38	/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8,928,016.44	1,963,562,566.4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5,640,206.79	466,201,164.8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4,725,596.89
合计	1,624,568,223.23	2,434,489,328.19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249,46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1,319,271.78
信用借款	618,148,744.66
合计	1,108,928,016.44

注：（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不存在逾期获得展期的借款。

（2）质押借款 24,946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本公司的借款 5,146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②上都公司的借款 7,0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③聚达公司的借款 12,8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3) 保证借款 24,131.93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531.93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②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③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17,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④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丰泰公司 2,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 信用借款中包括魏家峁公司从 2009 年 8 月开始贷入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19,86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09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8 日止。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5,640,206.79 元属于 1 年内将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其中应支付给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33,831,845.02 元、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4,610,861.77 元、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7,197,500.00 元。

4、其他说明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33.27%，主要原因是将于下一年度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93,730,864.50	93,730,864.50
合计	93,730,864.50	93,730,864.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99,170,000.00	2,280,63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07,934,601.43	2,869,042,351.39
信用借款	6,953,941,923.35	6,629,225,218.0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8,928,016.44	-1,963,562,566.44
合计	10,052,118,508.34	9,815,335,002.9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 179,917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a 本公司的借款 32,917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为 4.41%。

b 上都公司的借款 85,3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区间为 4.41%-6.22%。

c 聚达公司的借款 61,7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区间为 5.895%-6.2225%。

②保证借款 240,793.46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a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229,885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4.41%-6.22%。

b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4,308.46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2%。

c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丰泰公司 2,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6.15%-6.55%

d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6.15%-6.5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展期的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4.41%-6.22%；保证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6.15%-6.55%；信用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6.22%。详细内容见长期借款的分类说明。

45、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1,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2014/12/3	3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7/17	5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2,924,493.15		600,000,000.00
二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8/27	3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8,663,835.62		600,000,000.00
三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11/13	3年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101,095.89		600,000,000.00
合计	/	/	/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800,000,000.00	74,689,424.66		2,800,000,000.00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付债券本期增加额为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三期合计 18.00 亿元；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7 日、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3 日；簿记管理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承销商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聚达公司）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丰镇发电厂）	275,639,175.69	476,288,210.87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乌海发电厂）	441,272,087.39	226,651,387.1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466,201,164.86	-515,640,206.79
合计	550,710,098.22	387,299,391.22

其他说明:

①2011 年 11 月本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2×33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分别融资 400,000,000 元、600,000,000 元，本金合计 1,000,000,000 元，利息 199,385,331.30 元。租赁期为 5 年，按半年等额还本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0 期。

2012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2 年 7 月 6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4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3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9,388,854.82 元。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7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7,126,992.86 元。2015 年基于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184,144,499.97 元。

②2007 年 12 月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鄂尔多斯发电厂（该电厂已于 2011 年成立为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锅炉、汽轮机、汽轮发电机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1,000,000,000 元，利息 361,158,750 元。租期共计 120 个月，租赁合同起始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009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289,386,630.49 元，2011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上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10,772,166.20 元，2012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4,897,166.20 元，2014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3,142,166.20 元。2015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0,657,166.20 元。

③2014 年 9 月本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3 号、4 号 2×2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300,000,000 元，利息及手续费 33,996,270.83 元。租赁期为 3 年，按季度等额本金还款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2 期。

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2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3,368,666.67 元。2015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0,194,534.71 元。

④2015 年 12 月本公司所属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以下简称“丰镇发电厂”）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丰镇发电厂将 5 号、6 号 2×2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300,000,000 元，利息及手续费 30,931,854.83 元，按季度等额本金还款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2 期。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治理款	122,864.80		122,864.80		
合计	122,864.80		122,864.80		/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合计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资金	111,095,780.12	16,089,514.56	3,584,506.66		123,600,788.02	与资产相关
补贴大棚款和道路款及相应税金	10,323,824.02	122,864.80	793,419.40		9,653,269.4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

51、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168,640,592.00	54.56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168,640,592.00	54.56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2,639,104,408.00	45.44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5,807,745,000.00	1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639,104,408.00	45.44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5,807,745,0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5,807,745,000.00	100.00						5,807,745,000.00	100.00

注：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改限售股 3,168,640,592 股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全部解除限售。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0,895,361.59			1,150,895,361.59
其他资本公积	-321,795,184.76	832,670.37		-320,962,514.39
合计	829,100,176.83	832,670.37		829,932,847.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的其他变动是由于海一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享有海一公司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资本公积发生变动。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89,824.83	21,200,000.00	26,967,773.64	4,822,051.19
维检费	16,594,128.76	40,280,000.00	55,634,041.30	1,240,087.46
合计	27,183,953.59	61,480,000.00	82,601,814.94	6,062,138.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魏家峁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按产量 5 元/吨计提安全生产费。

(2) 本年魏家峁公司根据《鄂尔多斯市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贯彻实施办法》按产量 9.50 元/吨计提维简费。

5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7,953,677.61	118,106,363.03		1,046,060,040.64
任意盈余公积	288,856,556.02			288,856,556.0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16,810,233.63	118,106,363.03		1,334,916,596.6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5 年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元。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847,305,647.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847,305,647.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146,530.39	1,362,501,284.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45,036,642.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5,394,100.00	1,161,54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其他减少		143,166,261.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5,701,094.81	2,760,055,027.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本公司根据 2015 年 6 月 24 日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合计 1,045,394,100.0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其他业务	23,543,828.05	12,738,440.17	43,929,022.49	12,969,463.53
合计	10,829,352,987.12	8,741,873,861.56	13,633,932,120.81	10,505,773,450.23

(1)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0,142,814,390.18	7,867,990,402.58	12,416,334,824.26	9,300,687,660.53
热力	166,521,733.07	180,169,094.51	139,209,600.50	181,105,722.51
煤炭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995,846,335.44	1,004,825,825.55
其他	16,718,953.94	15,679,175.07	38,612,338.12	6,184,778.11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0,142,814,390.18	7,867,990,402.58	12,416,334,824.26	9,300,687,660.53
热力	166,521,733.07	180,169,094.51	139,209,600.50	181,105,722.51
煤炭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995,846,335.44	1,004,825,825.55
其他	16,718,953.94	15,679,175.07	38,612,338.12	6,184,778.11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3) 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6,035,256,660.29	5,347,455,585.44	6,750,016,709.87	5,643,192,431.54
东北电网地区	61,888,625.72	50,335,893.39	66,948,119.71	49,281,348.26
华北电网地区	4,708,663,873.06	3,331,343,942.56	6,773,038,268.74	4,800,330,206.90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72,261,891.40	6,572,194,771.25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4,645,048,161.83	5,585,594,309.3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77,957,844.28	625,988,537.27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1,888,625.72	66,948,119.71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43,076,923.08	
前 5 名客户收入总额	10,600,233,446.31	12,850,725,737.61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	97.88	94.26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506,481.88	27,341,759.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596,601.94	59,503,634.24
教育费附加	50,129,599.06	57,617,133.55
资源税	43,201,862.81	25,624,129.20
水利基金	1,939.57	
合计	151,436,485.26	170,086,656.61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相关费用	5,248,568.45	5,590,361.47
职工薪酬	16,327,724.62	15,499,139.78
中介费	4,804,525.24	3,577,951.73
折旧及摊销费	662,424.95	1,137,203.65
税费	897,215.76	1,455,168.21
手续费	1,298,379.25	1,777,794.75
其他	61,165.05	1,366,294.39
合计	29,300,003.32	30,403,913.98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4,143,424.45	997,233,140.44
减：利息收入	-4,209,726.69	-7,500,941.76
汇兑损失	7,298,214.98	221,534.90
减：汇兑收益	-9,797,801.26	-6,965,494.86
担保费及手续费支出	8,830,959.64	9,003,697.19
合计	906,265,071.12	991,991,935.91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82,944.14	2,150,936.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1,089.48	-645,028.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5,231,142.80	124,898,971.89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9,365.6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其他说明：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了 41.72%，主要是由于本年对脱硫、脱硝等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减值准备较多所致。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9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88,719,133.30	291,556,357.6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72,272.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544,415.39	8,905,316.57	9,544,415.39
其他	3,986,523.32	9,210,507.45	3,986,523.32
合计	13,530,938.71	18,288,096.02	13,530,938.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返还款	7,400,995.99	5,079,020.41	与资产相关
农业补贴款	793,419.40	860,318.66	与资产相关
维简费返还		2,965,977.50	与收益相关
供热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设施运行经费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44,415.39	8,905,316.57	/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分公司和子公司对施工单位违约形成的罚款收入、销售废旧物资取得的收入等。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0,000.00	60,000.00	110,000.00
其他	22,162,056.32	23,479,636.97	22,162,056.32
合计	22,272,056.32	23,539,636.97	22,272,056.32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扣减的上网电量脱硫价款。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5,777,038.45	498,018,036.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847,112.28	-14,225,587.48
合计	326,929,926.17	483,792,449.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46,338,904.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471,070.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197,059.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61,665.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6,344.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324,789.87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64,998,418.81
其他	-3,445,776.83
所得税费用	326,929,926.17

6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79,981.34		2,579,981.3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79,981.34		2,579,981.3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579,981.34		2,579,981.3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2,579,981.34		2,579,981.34

续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3,630.20		813,630.2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3,630.20		813,630.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813,630.20		813,630.2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813,630.20		813,630.20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08,929.46	7,500,941.76
政府补助、贴息、补偿款	16,089,514.56	11,100,000.00
往来收款	199,220,215.49	917,703,443.36
其他	5,290,150.07	22,563,870.97
合计	224,808,809.58	958,868,256.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和招待费	6,552,913.99	15,799,089.10
保险费	23,018,128.25	17,727,939.98
差旅费	10,616,678.01	9,187,270.13
劳务费	33,138,491.89	55,353,110.76
往来付款	324,683,165.98	1,140,261,637.31
排污费	39,939,633.53	69,543,779.55
安全生产服务费	38,644,407.00	42,846,040.00
土地使用费	102,204.00	77,155,793.00
其他	140,788,090.59	144,898,213.01
合计	617,483,713.24	1,572,772,872.8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94,202.74	661,000,000.00
合计	794,202.74	661,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0.00	1,170,145,222.68
子公司注销分配剩余资产	0.00	2,907,678.04
合计	0.00	1,173,052,900.72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息	464,913,208.30	388,711,134.64
发债手续费		3,000,000.00
应付票据贴息	3,948,833.30	2,815,555.55
委贷手续费	1,380,156.27	1,931,616.56
承销手续费	8,400,000.00	1,175,852.69
私募债发行登记服务费	100,000.00	634,422.00
其他	169,100.00	82,275.17
合计	478,911,297.87	398,350,856.61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9,408,978.16	2,069,030,338.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6,697,390.83	1,861,772,943.64
无形资产摊销	52,194,087.06	63,910,92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646,577.52	38,151,45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0,474,797.81	1,005,217,353.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47,112.28	-14,225,58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455,213.34	5,816,529.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118,990.67	308,913,725.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0,310,393.70	-374,439,983.61
其他		1,857,97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073.33	4,343,607,502.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83,884.35	-55,345,782.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其中：库存现金	103,695.11	194,83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249,146.15	153,041,88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

本年资本公积的其他变动 457,670.37 元，是由于海一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享有海一公司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资本公积发生变动。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549.63	6.4758	35,938.38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5,322,658.93	7.0952	37,765,329.65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欧元	749,700.05	7.0952	5,319,271.78
港币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丰泰发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电力和热力的	4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电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92.9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4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武川县	武川县	环保材料石灰石加工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煤矿机械设备销售；煤炭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3.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对丰泰公司、京达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50%但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丰泰公司 45%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丰泰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丰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2) 本公司持有京达公司 40%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京达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京达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	54,397,368.88	91,806,509.46	407,068,421.32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00	86,254,830.40	107,224,173.29	729,798,408.4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96,392,838.52	287,642,477.79	1,494,762,274.94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80,369,260.74	250,453,740.38	758,754,919.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461,196.92	1,229,740,256.61	1,313,201,453.53	631,638,059.72	3,116,024.95	634,754,084.67	35,858,248.45	1,318,193,671.94	1,354,051,920.39	541,538,492.29	71,717,491.61	613,255,983.90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9,406,509.17	1,905,997,481.17	2,235,403,990.34	628,824,636.92	53,816,782.35	682,641,419.27	321,622,682.89	1,957,231,131.57	2,278,853,814.46	587,991,087.92	93,484,532.31	681,475,620.23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95,939,388.11	5,970,385,684.48	7,566,325,072.59	860,582,145.67	3,655,207,671.94	4,515,789,817.61	2,355,128,650.63	6,286,992,034.84	8,642,120,685.47	1,314,954,004.95	4,090,407,671.94	5,405,361,676.89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462,488.62	3,948,186,949.88	4,083,649,438.50	1,336,770,010.44	1,198,400,000.00	2,535,170,010.44	207,747,724.36	4,176,295,443.54	4,384,043,167.90	1,360,534,189.56	1,332,000,000.00	2,692,534,189.5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5,547,650.22	90,662,281.47	90,662,281.47	263,435,875.09	728,763,016.38	51,948,856.84	51,948,856.84	165,900,488.64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7,661,440.21	183,520,915.75	183,520,915.75	142,060,535.37	1,757,983,690.50	253,485,043.23	253,485,043.23	250,767,176.3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35,362,829.69	400,801,711.27	400,801,711.27	1,135,707,907.25	4,446,771,163.36	652,250,516.52	652,250,516.52	1,547,265,741.36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61,594,568.89	368,100,532.12	368,100,532.12	696,814,877.64	2,110,553,897.33	567,922,313.78	567,922,313.78	840,053,352.0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存在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发电、供热	30.00		权益法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火力发电	49.00		权益法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发电、供热	25.00		权益法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	火力发电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62,631,628.84	609,169,643.01	217,445,419.41	437,937,867.79	416,952,463.73	873,716,339.06	469,590,409.92	525,725,118.85
非流动资产	2,892,610,418.89	6,892,822,153.71	2,055,786,672.95	6,509,712,809.05	3,055,761,684.37	7,461,990,375.27	2,118,323,252.55	6,896,294,823.21
资产合计	3,155,242,047.73	7,501,991,796.72	2,273,232,092.36	6,947,650,676.84	3,472,714,148.10	8,335,706,714.33	2,587,913,662.47	7,422,019,942.06
流动负债	913,976,710.29	2,381,415,001.61	513,558,366.04	2,269,587,515.54	1,074,055,002.89	3,369,654,838.26	689,686,178.84	2,523,607,080.63
非流动负债	792,821,287.97	1,855,148,134.54	1,060,537,679.50	4,361,134,753.91	933,793,272.76	1,615,617,173.71	1,050,980,521.07	4,670,173,029.54
负债合计	1,706,797,998.26	4,236,563,136.15	1,574,096,045.54	6,630,722,269.45	2,007,848,275.65	4,985,272,011.97	1,740,666,699.91	7,193,780,110.17
少数股东权益			2,889,498.77	-186,631,917.14				-167,934,813.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8,444,049.47	3,265,428,660.57	696,246,548.05	503,560,324.53	1,464,865,872.45	3,350,434,702.36	847,246,962.56	396,174,645.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4,533,214.84	1,600,060,043.68	174,061,637.01	125,645,281.13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1,811,740.64	99,043,661.4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4,533,214.84	1,600,060,043.68	174,061,637.01	125,645,281.13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1,811,740.64	99,043,661.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21,650,004.40	3,756,010,820.02	830,936,512.33	2,203,618,660.16	1,823,131,289.10	4,177,589,156.39	909,008,000.88	2,508,929,720.86
净利润	196,735,944.66	660,061,318.33	149,476,999.89	85,964,575.50	236,841,964.04	644,617,974.05	148,067,222.59	121,097,096.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6,735,944.66	660,061,318.33	149,476,999.89	85,964,575.50	236,841,964.04	644,617,974.05	148,067,222.59	121,097,096.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3,947,330.29	365,083,006.46	75,131,978.91		55,859,563.20	323,225,919.61	5,00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654,144.32	49,305,652.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51,508.52	-82,256.47
--净利润	-955,248.65	-75,748.7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55,248.65	-75,748.71

其他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9,171.14	-16,614.18	-3,975,785.32
合计	-3,959,171.14	-16,614.18	-3,975,785.32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6、其他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一公司 2015 年发生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海一公司的股份增加了 8.99 个百分点，年末持股比例达到 92.96%。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金 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32,196,943.00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196,943.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464,853.53
差额	1,732,089.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57,670.3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每年对各种风险进行评估并制定应对措施，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受监管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其中一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一家为本公司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在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董事会、监事会中担任重要职务。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

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作为火电及煤炭企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本公司将紧盯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0,751,948.75			30,751,948.75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751,948.75			30,751,948.7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0,751,948.75			30,751,948.75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751,948.75			30,751,948.7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年末，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辽宁成大（600739）和华润双鹤（600062）的股票，其年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截止 2015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之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的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 15 号	见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0,000,000,000.00	56.63	56.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其他说明：

最终控制方情况：

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有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4 号	见注释	20,000,000,000.00

注：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即：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审计报告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即：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铔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煤、材料	1,649,284,686.30	1,624,414,029.38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采购燃煤	236,022,597.45	138,279,192.98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热	8,743,444.08	7,977,376.61
内蒙古铔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3,057,068.91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煤	188,390,298.37	816,108,808.54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燃杂费		4,092,197.53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3,262.14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接受劳务	48,607,818.73	265,002,773.82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等	36,149,385.02	26,786,956.2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设备	475,449.2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52,495,235.80	311,440,153.2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467,301.54	30,595,720.37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320,000.00	4,320,000.00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接受劳务	7,405,660.16	10,667,951.41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9,893,010.55	13,532,555.47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83,018.86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940,000.0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169.81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69,811.33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19,100.00
合计		2,473,972,199.47	3,257,719,834.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煤、材料等	477,858,144.28	594,241,369.01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煤		406,313,812.54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	7,241,563.96	3,081,408.14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5,811.97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		38,854,820.5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99,700.00	31,747,168.26
锡林浩特热电有限公司	培训费	23,207.54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热	40,029,988.70	50,131,138.94
合计		525,258,416.45	1,124,369,717.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政策、条款和条件等参照无关联第三方的定价政策、条款和条件之后协商确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包二土地	1,857,970.00	1,857,970.0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丰镇土地	1,807,776.01	3,615,552.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2,850,000.00	2,85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车皮		11,123,931.6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专用铁路线	14,400,000.00	14,40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车皮		24,00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2007/3/21	2016/12/31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298,850,000.00	2004/4/29	2022/8/29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2007/6/21	2017/3/9	否
合计	2,364,85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资产		149,811,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 股权		897,077,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2.93	384.14

(8). 其他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关联方名称	本年提供贷款本金	本年偿还贷款本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0.00	2,46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合计	1,340,000,000.00	2,760,000,000.00

②利息和手续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内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0,730,293.59	55,858,829.24	委托贷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670,493.04	16,472,666.68	借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36,952.93	6,969,564.93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59,072.94	1,931,616.56	手续费支出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689,138.89	29,963,812.50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等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4,565,458.33	121,369,375.00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1,570,569.00	7,126,206.00	资金占用费
合计	369,121,978.72	239,692,070.9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2,967.28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1,152.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			
应收账款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09,06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3,416,569.77	
应收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4,103,462.07		83,048,998.34	
应收账款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65,333,229.35		147,375,780.1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59,191,960.19	283,187,045.13
应付账款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141,944,958.22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61,476,044.10	173,254,697.33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19,100.00
应付账款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2,795.40	10,087,964.61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0,075.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铨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96,905.57	
应付账款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489,810.00	10,322,410.00
应付账款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8,050.90	225,270.86
应付账款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961,601.23
应付账款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应付账款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1,060,000.00	400,000.00
应付账款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96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应付账款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0,468.60	
	合计	431,106,109.76	624,143,047.38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1) 关联方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403.40	
合计			829,403.40	
其他流动资产: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9,825.32	

(2) 关联方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5,673,064.76	186,605,129.88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453,278.82	20,000.0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0,866,721.00	15,690,064.00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6,360,000.00	16,360,000.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358,236.67	12,358,236.67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130,000.00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31,488.00	680,270.00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9,974,485.64	112,332,477.64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
内蒙古铔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8,098,390.00	13,500,000.0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70,000.00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130,00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62,679.22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2,490,000.00	2,600,000.00
合计	333,118,344.11	373,876,178.19
短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0.00	2,30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040,000,000.00	2,600,000,000.00
应付利息: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03,154.46	4,619,063.7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2,541.66	487,666.68
合计	1,055,696.12	5,106,730.42
应付股利: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合计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5,450.00	16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7,197,500.00	114,529,375.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1,791,319.65	115,424,773.70
合计	335,554,269.65	389,954,148.7
长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5,450.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2,802,500.00	185,470,625.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4,496,891.22	160,214,401.99
合计	387,299,391.22	345,685,026.99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48,464,7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按经营区域确定报告分部。主要考虑每个报告分部面向不同区域的电网公司提供电，且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市场策略而需要单独的管理，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不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内蒙古电网地区分部、东北电网地区分部及华北电网地区分部，由于魏家峁公司煤炭客户主要分布在内蒙古电网地区，因此本期将其由华北电网地区分部，重新划分至内蒙古电网地区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1,888,625.72	5,296,957,398.58	6,459,732,936.99	989,225,974.17	10,829,352,987.1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1,888,625.72	4,715,075,620.20	6,052,388,741.20		10,829,352,987.1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81,881,778.38	407,344,195.79	989,225,974.17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45,025,685.91
三、资产减值损失		97,418,321.89	81,724,041.24		179,142,363.13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38,807,584.37	785,837,421.17	1,149,463,191.03	267,851.63	1,973,840,344.94
五、利润总额	11,556,547.90	970,619,216.16	1,430,450,233.99	866,287,093.72	1,546,338,904.33
六、所得税费用		201,716,972.77	125,212,953.40		326,929,926.17
七、净利润	11,556,547.90	768,902,243.39	1,305,237,280.59	866,287,093.72	1,219,408,978.16
八、资产总额	743,331,489.79	11,649,974,511.09	39,590,036,225.20	13,768,749,802.60	38,214,592,423.48
九、负债总额	743,331,489.79	7,050,959,828.05	21,546,481,263.26	4,834,740,933.24	24,506,031,647.86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962,064.69	97.77			168,962,064.69	239,662,177.60	94.42			239,662,177.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6,112.79	0.40			696,112.79	10,151,361.23	4.00			10,151,361.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6,221.04	1.83			3,156,221.04	4,012,632.55	1.58	770,132.55		3,242,500.00
合计	172,814,398.52	/		/	172,814,398.52	253,826,171.38	/	770,132.55	/	253,056,038.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218,987.89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	57,402,538.15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12,481,303.16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公司	9,555,546.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直供非居民热费	5,303,689.46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68,962,064.6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6,112.79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6,112.79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96,112.79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4,218,987.89		48.7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	关联方	57,402,538.15		33.22%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关联方	12,481,303.16		7.2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55,546.03		5.53%
直供非居民热费	非关联方	5,303,689.46		3.07%
合计		168,962,064.69		97.7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年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 31.71%，主要原因为本年发电量下降和电价下降双重因素导致。

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770,132.55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770,132.55
(1) 转回或回收金额			
(2) 核销金额			
(3) 转出金额			770,132.55
4. 年末余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9,275,185.80	99.39			2,099,275,185.80	2,088,271,650.70	99.06			2,088,271,650.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3,631.42	0.12	1,833,341.05		870,290.37	6,542,119.15	0.31	1,956,861.05		4,585,258.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49,780.54	0.49	1,408,167.45		8,841,613.09	13,299,469.37	0.63	1,284,647.45		12,014,821.92
合计	2,112,228,597.76	/	3,241,508.50	/	2,108,987,089.26	2,108,113,239.22	/	3,241,508.50	/	2,104,871,730.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632,688,370.0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41,443,445.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420,791.65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5,273,958.75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534,274.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165,450.01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22,604,937.39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96,764.9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合计	2,099,275,185.8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6,700.00		3.2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6,7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867,346.96	433,673.48	32.08
5 年以上	1,749,584.46	1,399,667.57	64.71
合计	2,703,631.42	1,833,341.05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41,508.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贷本息	2,050,334,689.19	2,033,288,664.45
往来款	37,322,531.40	43,417,075.54
工程款	15,747,193.53	15,747,667.67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社会保险费	2,491,466.62	5,807,233.73
其他	954,973.61	925,443.04
押金	608,000.00	608,000.00
燃料款	107,556.32	3,656,967.70
合计	2,112,228,597.76	2,108,113,239.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632,688,370.01		29.9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41,443,445.31		20.90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420,791.65		16.59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5,273,958.75		12.09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534,274.19		11.81	
合计	/	1,929,360,839.91	/	91.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28,961,329.87	180,000,000.00	8,848,961,329.87	8,713,861,329.87	180,000,000.00	8,533,861,329.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89,954,320.99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2,442,215,950.74
合计	11,418,915,650.86	180,000,000.00	11,238,915,650.86	11,156,077,280.61	180,000,000.00	10,976,077,280.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4,971,522.00			184,971,522.00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8,704,800.00			188,704,800.00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3,805,300.00			143,805,300.0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0,400,000.00			1,060,400,000.00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8,848,500.00			518,848,500.00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842,772,935.37	315,100,000.00		5,157,872,935.37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1,898,115.45			871,898,115.45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9,660,157.05			719,660,157.05		
合计	8,713,861,329.87	315,100,000.00		9,028,961,329.87		18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9,459,761.73			59,020,783.41			63,947,330.29			434,533,214.85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41,713,004.14			323,430,046.00			365,083,006.46			1,600,060,043.68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212,768,386.66			36,425,229.26			75,131,978.91			174,061,637.01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969,145.37			26,301,135.76		375,000.00				125,645,281.13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264,902.14			232,132.63						3,497,034.77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44,4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96,350.70			-153,652.98						2,142,697.72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44,139.12						2,455,860.88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185,849.05						3,814,150.95
小计	2,442,215,950.74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504,162,315.66			2,389,954,320.99
合计	2,442,215,950.74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504,162,315.66			2,389,954,320.9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其他业务	11,603,739.52	8,785,921.81	316,528,178.33	310,234,311.24
合计	1,709,755,424.99	1,629,502,351.84	1,799,033,231.56	1,644,629,312.59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577,790,830.06	1,585,108,356.94	1,440,149,602.42	1,331,448,921.54
热力	45,563,704.23	35,608,073.09	10,608,282.55	2,946,079.81
其他	74,797,151.18		31,747,16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577,790,830.06	1,585,108,356.94	1,440,149,602.42	1,331,448,921.54
热力	45,563,704.23	35,608,073.09	10,608,282.55	2,946,079.81
其他	74,797,151.18		31,747,16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3) 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1,636,263,059.75	1,570,380,536.64	1,415,556,933.52	1,285,113,653.09
东北电网地区	61,888,625.72	50,335,893.39	66,948,119.71	49,281,34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5,902,204.34	1,373,201,482.7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7,073,727.56	335,178,832.44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1,888,625.72	66,948,119.71
主要客户收入总额	1,654,864,557.62	1,775,328,434.86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6.79	98.6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9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66,554,945.35	965,262,203.57
合计	1,600,178,640.76	1,713,809,386.75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44,41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53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24,48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68,617.99	
合计	-5,296,982.0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本年无《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3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审议通过本次报告的董事会决议。

董事长：吴景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4-22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